

证券代码：839725

证券简称：惠丰钻石

公告编号：2023-021



惠丰钻石

839725

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cheng Huifeng Diamond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43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成功登陆北京证券交易所。



2022 年 8 月 15 日，全资子公司惠丰金刚石与哈工大郑州研究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就促进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及助力企业技术攻坚等方面开展战略合作。

2022 年 9 月 19 日，公司收到河南省科技厅《关于认定河南省院士工作站的通知》（豫科人才{2022}20 号），公司的院士工作站再次被认定为河南省院士工作站。

2022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3 元，并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实施完成。

附件

河南省院士工作站名单

序号	工作站编号	院士工作站名称	依托单位	归口管理部门
18	GZZ2012001	河南省防爆电气院士工作站	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阳市科技局
19	GZZ2012014	河南省绿源蔬菜种子工程院士工作站	济源市绿源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济源示范区工科委
20	GZZ2012029	河南省血管与食管反流疾病防治院士工作站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腔内血管外科	河南省卫健委
21	GZZ2012033	河南省种群生态模拟与控制院士工作站	信阳师范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	河南省教育厅
22	GZZ2013007	河南省脑卒中预防与控制院士工作站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神经内科	河南省卫健委
23	GZZ2013011	河南省网络通信院士工作站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科技局
24	GZZ2013013	河南省炭素材料研究院院士工作站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开封市科技局
25	GZZ2013022	河南省微纳米金刚石超材料院士工作站	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丘市科技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CHINA SECURITIES DEPOSITORY AND CLEA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 BEIJING BRANCH

权益分派结果反馈

业务单号: 104000026855

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惠丰钻石，证券代码：839725）：

根据贵公司的申请，我分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日完成了贵公司2022年的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前，总股本为46,150,000股，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每10股送（转）10.000000股，派3.000000元（含税））。其中送（转）股份到账日为2022年12月5日，现金红利到账日为2022年12月5日。相关数据详见下表。如果选择了按证券账户进行现金红利自派，有关股东在权益登记日的持股情况，请参见附表《自派股东明细清单》。

注：本页内容原则上应当在一页之内完成。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大事件	4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6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7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7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76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8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7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来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秀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秀英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基于客户及供应商保密性，豁免披露客户及供应商的名称。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产业政策变化及市场空间下滑风险	公司生产的金刚石微粉主要用于切磨抛等超硬材料制品，产品市场需求受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行业景气度和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尽管在国家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消费电子、半导体等战略新兴产业的背景下，金刚石微粉的市场需求预计将保持相对景气，但若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和下游行业投资规模等出现放缓或下滑、相关行业产业政策出现不利调整等，则会影响下游行业及终端应用领域的景气度，从而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减少，市场空间下滑，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带来挑战。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的超硬材料行业生产参与企业数量众多、规模和产品质量参差不齐，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虽然公司生产

	<p>的金刚石微粉在产品质量和服务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若公司不能持续在工艺技术创新、产品质量、成本控制和服务等方面保持相对优势，可能造成公司客户的流失或份额下滑，从而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客户稳定性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 53.03%，受下游客户自身业务规模变化和市场竞争的影响，前五大客户构成存在一定波动。公司的主要客户信誉良好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其中部分客户为上市公司或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但若未来主要客户的需求下降或向其他供应商采购产品，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p>
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p>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部分生产用房为租赁取得。若未来出租方收回厂房或该厂房被纳入拆迁计划或被拆除，公司存在搬迁和停工风险，短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管理风险	<p>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管理层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建立了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完成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随着募集资金的投入和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将对公司的管理体系、内部控制、财务管理和人力资源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现有的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无法适应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则公司未来经营管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p>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来福和寇景利夫妇合计控制公司股份超过 70%，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或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给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p>
人才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p>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培养了一批生产、研发和销售等关键岗位的业务骨干，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公司重视生产工艺</p>

	<p>提升和产品自主研发，通过不断完善研发体系和激励机制，保证持续的创新能力。尽管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激励制度保证人员的稳定性，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但若未来行业内的竞争对手通过高薪等方式吸引公司的关键岗位人员，可能会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的技术机密也有泄露的风险。</p>
技术迭代风险	<p>发行人生产过程主要为破碎、整形、分选、提纯，通过自身多年生产及研发经验的积累，发行人在相关工艺技术上已形成了核心技术并取得了专利，具有一定优势。若行业内出现变革性技术路线，或现有部分工艺被取代，则公司掌握的技术将面临先进程度不足而被替代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发展造成较大不利影响。</p>
存货规模较大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为 19,438.0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3.54%，存货周转率为 1.92。公司期末存货规模较大主要系行业特点和经营模式所致，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期末库存可能会继续增加，从而对公司存货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但若未来公司产品价格和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可能导致公司存货占用资金较多或发生大额存货跌价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毛利率波动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29.50%，公司的毛利率受到产品售价、产品结构、原材料采购价格、技术进步、下游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随着上游原材料金刚石单晶的产能及价格的波动，加之下游领域需求增强，未来如果产品售价不能相应调整，公司的毛利率将会产生波动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p> <p>公司使用低强度工艺金刚石单晶主要原因为满足客户对产品需求的多样性，与使用高强度工艺金刚石单晶生产的产品形成互补。低强度工艺金刚石单晶产品毛利率低于高强度工艺金刚石单晶产品。未来随着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可能存在部分主要产</p>

	品使用低强度工艺生产的金刚石单晶比重持续增高，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应收账款余额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2,079.59 万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4.63%，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呈逐年上升趋势。若未来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部分客户经营出现问题，导致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金刚石单晶，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虽然金刚石产业链上下游存在一定的价格传导机制，但若上游供应商的供求状况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重大异常波动，可能对公司产品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惠丰钻石	指	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惠丰金刚石	指	河南省惠丰金刚石有限公司
克拉钻石、控股子公司	指	河南克拉钻石有限公司
克拉创业、合伙企业	指	商丘克拉创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金刚石研究院	指	河南省功能金刚石研究院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银河证券	指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统称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惠丰钻石
证券代码	839725
公司中文全称	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cheng Huifeng Diamond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王来福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坤
联系地址	柘城县产业集聚区北海路 10 号
电话	0370-7228288
传真	0370-7277688
董秘邮箱	wk@hfdiamond.com
公司网址	www.hfdiamond.com
办公地址	柘城县产业集聚区北海路 10 号
邮政编码	476200
公司邮箱	info@hfdiamond.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成立时间	2011 年 6 月 10 日
上市时间	2022 年 7 月 18 日
行业分类	C 制造业-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309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金刚石微粉及金刚石破碎整形料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连续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92,3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王来福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来福、寇景利，无一致行动人

五、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424725844817K	否
注册地址	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产业集聚区 北海路 10 号	否
注册资本	92,300,000	是

2022 年 7 月 18 日，公司因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含超额配售权）1,265 万股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从 3,350 万增加至 4,615 万。

2022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并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总股本 4,61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每 10 股派 3.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2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163）。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9,230 万股。

六、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袁刚、靳朋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银河证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保荐代表人姓名	徐扬、王兴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7 月 18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收到保荐机构银河证券出具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保荐代表人的函》。

原保荐代表人徐扬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无法继续履行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银河证券委派李雪斌先生继续履行前述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职责。

本次变更不影响银河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银河证券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李雪斌先生、王兴华先生。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431,442,552.86	219,334,746.67	96.71%	142,494,271.46
毛利率%	29.50%	41.10%	-	4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07,821.81	56,012,205.87	31.24%	32,373,19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395,589.91	48,205,488.86	41.88%	28,907,67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计算）	19.74%	32.49%	-	24.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37%	27.96%	-	22.31%
基本每股收益	0.95	0.84	13.10%	1.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计	825,768,492.99	346,431,517.37	138.36%	270,734,802.84
负债总计	231,175,583.83	142,472,006.28	62.26%	122,966,88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7,569,821.33	198,436,843.91	196.10%	143,161,38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	6.37	5.92	7.60%	4.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23%	36.25%	-	42.14%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00%	41.13%	-	45.42%
流动比率	3.40	2.35	44.68%	2.2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利息保障倍数	59.38	25.86	-	10.77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20,112.13	25,329,852.11	-269.84%	37,894,528.62
应收账款周转率	4.49	3.76	-	2.83
存货周转率	1.92	1.27	-	0.91

四、 成长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总资产增长率%	138.36%	27.96%	-	6.31%
营业收入增长率%	96.71%	53.93%	-	31.21%
净利润增长率%	31.76%	73.28%	-	99.02%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业绩快报	年度报告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31,442,552.86	431,442,552.86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利润	73,571,170.22	73,507,821.81	-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458,938.32	68,395,589.91	-0.09%
基本每股收益	0.95	0.9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9.44%	19.74%	1.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后前）	18.09%	18.37%	1.55%
总资产	825,829,962.80	825,768,492.99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7,633,169.76	587,569,821.33	-0.01%
股本	92,300,000	92,3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37	6.37	0.00%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披露的《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七、 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	------------------	------------------	------------------	--------------------

营业收入	74,251,187.16	113,523,738.07	130,317,736.21	113,349,89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55,153.56	24,986,764.84	20,147,402.56	14,718,50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682,227.44	24,058,674.06	18,473,697.48	13,180,990.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980.38	154,040.20	12,324.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94,927.70	8,973,498.22	4,179,066.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018.00	58,028.38	52,385.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689.88	51,168.32	27,163.3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253,236.20	9,236,735.12	4,270,939.42	
所得税影响数	937,985.43	1,324,349.14	640,640.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3,018.87	105,668.97	164,771.4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112,231.90	7,806,717.01	3,465,527.02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一、业务介绍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人造单晶金刚石粉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金刚石微粉和金刚石破碎整形料两大系列。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聚焦金刚石微粉“切磨抛”及“新型功能材料”方面的应用，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与创新，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金刚石微粉产品供应商，参与“超硬磨料人造金刚石微粉”国家标准的起草。2020年12月公司被国家工信部授予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2021年11月24日，公司“人造单晶金刚石微粉”被国家工信部确定为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根据销售订单、生产计划、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保持主要原材料和辅助材料的合理库存。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行业协会、展会、供应商网站等寻找潜在的供应商，并通过了解供应商产品质量标准和样品入厂检验等方式遴选最终供应商。公司采购计划经审批后由采购部从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选取满足条件的供应商，通过签订年度框架协议或批次采购合同订单进行采购，供应商按照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间和质量要求等要素将货物交付给公司，经验收合格后入库，由采购部提出付款申请，财务部经审批后与供应商进行结算。

2、生产模式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公司主要采用“订单生产、市场预测、合理库存”的生产模式。公司营销部门根据下游市场情况预测客户未来产品需求，生产部门结合在手订单、需求预测及产品库存情况安排生产计划，在满足现有客户订单交付的情况下，确保畅销产品适度的存货。公司对原材料及期辅助生产材料的采购、生产、发货、出库全过程进行质量管控，保证最终产品质量稳定。

3、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独立的营销总部负责销售和客户服务工作。公司主要通过线上线下推广、行业展会、行业杂志、网站宣传、行业协会等多种渠道开拓业务和提升产品知名度。在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并签署框架协议或单个销售合同后，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安排生产和供货。公司在国内主要销售区域设立服务处，营销总部人员对客户进行跟踪和定期电话回访，接受客户质量、交期、运输等问题的反馈，及时解决相

关问题。

公司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存在少量向经销商销售的情况。公司对经销商采取买断式销售，经销和直销客户在销售政策、信用政策、合同条款等方面不存在明显差异。公司主要结合客户订单规模、合作历史、信用情况等因素实施合理的定价策略。

4、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独立的技术研发部门，建立了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研发体系。技术研发部门主要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变化、产品应用领域拓展等因素确定研发方向，在保证公司产品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的同时，使产品在技术性能上保持一定的领先地位。公司的研发流程主要包括策划与立项、试制试样、产品性能测试、小批量试产等。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河南省院士工作站 - 河南省科技厅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随着公司在金刚石粉体领域的竞争力不断增强，在下游清洁能源、第三代半导体、特种陶瓷、油气开采、建筑石材等行业的蓬勃发展背景下，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3,144.2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6.71%；实现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 6,839.5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1.88%。

2022 年度公司围绕巩固金刚石粉体竞争优势、加大培育钻石研发力度、积极布局新兴领域的经营计划稳步推进业务发展：

1、在巩固金刚石粉体竞争优势方面，由于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公司在保证产品质量稳定的前提下，加大生产投入，最大程度满足新老客户的采购需求。

2、在研发方面，公司持续加大对原有产品的研发投入，同时为进一步延伸产品链条，公司积极推进培育钻石的研发进展，持续探索公司产品在声、光、磁、电、热等领域的研究和技術储备以及其在新兴领域产业化应用的可能性。

3、在战略新兴领域方面，随着利好消息持续加码第三代半导体，国内第三代半导体产业链布局正在日益完善。公司积极把握战略新兴产业发展的良好契机，拓展产品应用领域，成功进入第三代半导体领域市场，此类产品已成为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的重要支撑点之一。

4、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成功研发出培育钻石产品，达到可售标准，目前已进行批量生产。后续公司将紧抓培育钻石行业的发展机遇，完善生产和销售团队，加快产品销售力度，为公司创造新的收入增长点。

在业务不断发展的同时，公司也在进一步规范内控体系建设，为公司健康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 行业情况

一、金刚石行业：

金刚石微粉是目前工业材料中硬度最高、导热性最好、生物相容性最佳、耐腐蚀性最强的战略新兴材料，广泛应用于光伏、航空航天、电子、汽车、军工、机床工具、精密制造、石材、建材、石油与天然气钻井、地质勘探、煤炭及矿物采掘等国计民生的各个领域，伴随着制造业向高端转型、清洁能源领域快速发展、生物医药技术的进步，金刚石微粉及制品的市场需求量越来越多、高端市场需求不断增加。

1、行业相关政策

在实施“中国制造 2025”计划中，要振兴的十大行业，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十大重点领域，相关领域需要大量金刚石工具进行切、磨、抛、钻进、切削等方式加工。

在国家“十四五”规划中，提到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集成电路、航空航天、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机器人、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先进电力装备、工程机械、高端数控机床、医药及医疗设备等产业创新发展。还要构建现代能源系统，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

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等。这些领域无一例外需要金刚石及金刚石精密工具。国家相关政策的实施，为金刚石工具进行切磨抛加工和其他领域的应用提供了巨大的市场前景。

2、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国家政策的不断深入推进，金刚石微粉行业也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国家超硬材料产业基地首席专家王秦生教授说，当前，全球的光伏产业、IT加工产业、线切工具制造产业正在向中国集中，对于晶硅片、LED照明设备、电子产品、高档屏幕及防护屏、军工设备显示屏等进行加工，需要高效、精密、低成本的新型金刚石线切工具，市场需求巨大。金刚石微粉除了用于光伏、消费电子等领域外，还应用在LED蓝宝石、磁性材料、陶瓷材料等领域，包括3C产品、LED半导体照明、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另外金刚石在光、电、声、热等领域的功能性应用市场已经初露端倪，产业化大幕即将拉开。包括金刚石导热材料、电极材料、耐磨材料、光电器件和生物医药材料，也会形成巨大的市场需求。

二、培育钻石行业

培育钻石由于其晶体结构完整性、透明度、折射率、色散等方面的优异特性，可与天然钻石相媲美，作为钻石消费领域的新兴选择可用于制作钻戒、项链、耳饰等各类钻石饰品及其他时尚消费品，凭借其质量、成本、环保、科技等优势成为钻石消费的新兴选择。

2018年天然钻石巨头戴比尔斯最早宣布创立培育钻品牌Lightbox，随着培育钻石得到三大权威机构GIA、IGI及HRD的认可，市场热度逐渐高涨，戴比尔斯、施华洛世奇等一批知名珠宝钻石品牌商利用其品牌知名度、时尚的设计理念和健全的销售渠道将培育钻石饰品推向消费市场。随着居民收入增加和人造钻石饰品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培育钻石的市场需求将不断增加，培育钻石在消费领域的渗透率正快速上升。

另外，培育钻石除了目前在消费饰品领域的应用外，未来在芯片、微电子、量子、光学、超精密加工及高端医疗等众多高新技术领域也将有着更深更广的应用，培育钻石的市场需求将持续增多。同时，从环保层面考虑，天然钻石的开采对生态环境的破坏较大，而培育钻石是在实验室内完成的，污染小，随着近年来国际上对新能源、碳中和等可持续发展方向的一致推动，培育钻石的需求将快速增多，逐步覆盖天然钻石市场。

目前培育钻石在行业组织建立、技术规范制定、合成和鉴定技术提升、生产成本和零售价格降低、产能规模 and 市场份额提高等方面取得快速发展和明显进步，培育钻石行业进入快速崛起的发展阶段。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6,649,198.06	18.97%	55,918,890.33	16.14%	180.14%
应收票据	69,472,116.74	8.41%	37,347,799.40	10.78%	86.01%
应收账款	120,795,871.35	14.63%	61,191,098.22	17.66%	97.41%
存货	194,380,560.08	23.54%	113,108,418.81	32.65%	71.85%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62,772.20	0.25%	1,997,468.89	0.58%	3.27%
固定资产	85,347,714.80	10.34%	43,323,839.17	12.51%	97.00%
在建工程	1,257,259.50	0.15%			
无形资产	7,804,272.38	0.95%	7,838,981.80	2.26%	-0.44%
商誉					
短期借款	14,415,181.55	1.75%	23,845,382.03	6.88%	-39.55%
长期借款	6,000,000.00	0.73%	12,000,000.00	3.46%	-5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313,215.81	15.90%	5,900,000.00	1.70%	2,125.65%
其他流动资产	6,066,947.34	0.73%	1,926,419.71	0.56%	214.93%
预付款项	1,199,632.48	0.15%	2,704,639.16	0.78%	-55.65%
应收款项融资	14,633,548.68	1.77%	4,919,190.12	1.42%	197.48%
使用权资产	10,171,005.04	1.23%	5,107,318.89	1.47%	99.15%
长期待摊费用	10,658,358.33	1.29%	1,681,976.47	0.49%	53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78,824.36	1.32%	2,349,829.88	0.68%	362.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98,092.75	0.33%	750,000.00	0.22%	259.75%
应付票据	93,045,710.00	11.27%	43,669,082.80	12.61%	113.07%
应付账款	8,904,878.15	1.08%	6,126,888.44	1.77%	45.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35,466.67	0.53%	1,348,392.27	0.39%	221.53%
其他流动负债	69,348,441.68	8.40%	33,573,954.54	9.69%	106.55%
租赁负债	8,251,354.21	1.00%	4,249,847.44	1.23%	94.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33,195.85	0.92%	571,577.31	0.16%	1,235.46%
股本	92,300,000.00	11.18%	33,500,000.00	9.67%	175.52%
资本公积	292,848,934.44	35.46%	22,178,778.83	6.40%	1,220.40%
盈余公积	20,794,974.19	2.52%	14,552,245.20	4.20%	42.9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末，变动较大项目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5,664.92 万元，比期初增长 180.14%，主要是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承兑

保证金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6,947.21 万元，比期初增长 86.01%，主要是已背书支付未到期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 12,079.59 万元，比期初增长 97.41%，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4、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119.96 万元，比期初下降 55.65%，主要是原材料预付款减少所致；

5、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13,131.32 万元，比期初增加 12,541.32 万元，主要是闲置资金用于银行理财金额增加所致；

6、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 1,463.35 万元，比期初增长 197.48%，主要是期末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的应收票据增多所致；

7、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8,534.77 万元，比期初增长 97.00%，主要是为扩大产能和提高技术创新能力而购置先进的生产研发设备设施所致；

8、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606.69 万元，比期初增长 214.93%，主要是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9、存货期末账面价值 19,438.06 万元，比期初增长 71.85%，主要是生产投入加大和材料采购成本上涨所致；

10、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1,441.52 万元，比期初下降 39.55%，主要是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11、长期借款期末余额 600.00 万元，比期初下降 50.00%，主要是提前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12、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比期初增加较大，主要是报告期市场需求呈现快速增长态势，为扩大产能而新增租赁厂房所致；

13、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 1,065.84 万元，比期初增加 897.64 万元，主要是对厂房进行改造和装修产生的相关费用；

14、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125.73 万元，主要是未安装调试设备增加所致；

15、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1,087.88 万元，比期初增长 362.96%，主要是期末计提存货跌价以及信用减值增加所致；

16、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69.81 万元，比期初增长 259.75%，主要是支付研发技术及设备款项增加所致；

17、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890.49 万元，比期初增长 45.34%，主要是应付设备和材料款增加所致；

18、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 763.32 万元，比期初增加 706.16 万元，主要是公司充分享受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相关优惠政策而形成的暂时性纳税差异增加所致；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是 433.55 万元，比期初增长 221.53%，主要是新增厂房租赁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20、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是 6,934.84 万元，比期初增长 106.55%，主要是已背书支付且未到期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21、股本期末余额是 9,230.00 万元，比期初增长 175.52%，主要是本年公司公开发行股票以及利润分红转股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31,442,552.86	-	219,334,746.67	-	96.71%
营业成本	304,174,325.01	70.50%	129,193,212.76	58.90%	135.44%
毛利率	29.50%	-	41.10%	-	-
销售费用	3,610,011.89	0.84%	4,116,416.15	1.88%	-12.30%
管理费用	16,918,629.12	3.92%	11,216,705.52	5.11%	50.83%
研发费用	21,045,055.51	4.88%	12,320,086.49	5.62%	70.82%
财务费用	298,232.00	0.07%	2,816,560.27	1.28%	-89.41%
信用减值损失	-3,104,035.70	-0.72%	-909,050.65	-0.41%	241.46%
资产减值损失	-5,515,935.99	-1.28%	-1,732,810.94	-0.79%	218.32%
其他收益	5,394,927.70	1.25%	8,973,498.22	4.09%	-39.88%
投资收益	625,622.17	0.15%	100,890.38	0.05%	520.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13,215.81	0.07%	-	-	-
资产处置收益	127,980.38	0.03%	154,040.20	0.07%	-16.92%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82,211,396.76	19.06%	64,767,486.46	29.53%	26.93%
营业外收入	1,556.89	0.00%	100,971.04	0.05%	-98.46%
营业外支出	156,246.77	0.04%	49,802.72	0.02%	213.73%
净利润	75,008,242.46	17.39%	56,928,335.66	25.96%	31.76%
税金及附加	1,026,676.94	0.24%	1,490,846.23	0.68%	-31.1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营业收入 43,144.2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6.71%，主要是市场景气度持续向好，第三代半导体、清洁能源、特种陶瓷、机械加工等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2、报告期营业成本 30,417.4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5.44%，主要是收入增加和直接材料成本上涨所致；

- 3、报告期毛利率为 29.50%，比上年同期下降 11.6 个百分点，主要是产品销售结构变化和原材料采购成本上升综合导致毛利率下降所致；
- 4、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 102.6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1.13%，主要是公司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及技术研发设备等对应的进项税多，直接影响应交增值税减少，进而导致各项附加税减少所致；
- 5、报告期管理费用 1,691.8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0.83%，主要是公司上市期间中介服务费及经营管理人员增加所致；
- 6、报告期研发费用 2,104.5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0.82%，主要是公司为提高研发实力、推进研发进度，加大研发人员、研发设备等方面投入所致；
- 7、报告期财务费用 29.8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89.41%，主要是报告期银行贷款利息减少和承兑保证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8、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 310.4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41.46%，主要是报告期因营业收入大幅提升致使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9、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 551.5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18.32%，主要系报告期对产成品、半成品、原材料等有减值迹象的存货充分计提跌价准备所致；
- 10、报告期其他收益 539.4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9.88%，主要是报告期实际收到的有关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11、报告期投资收益 62.5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20.10%，主要是闲置资金进行银行理财取得的收益增加所致；
- 12、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1.32 万元，主要是未到期的银行理财期末对应的账面收益增加所致；
- 13、报告期营业外支出 15.62 万元，主要是运输途中货物毁损净损失；
- 14、报告期净利润 7,500.8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1.76%，主要是收入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14,598,957.36	204,165,279.67	103.07%
其他业务收入	16,843,595.50	15,169,467.00	11.04%
主营业务成本	298,583,536.90	126,533,009.83	135.97%
其他业务成本	5,590,788.11	2,660,202.93	110.16%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
-----	------	------	------	------	------	-----------

				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比上年同期增减%	减%
金刚石微粉	239,328,607.54	142,664,930.98	40.39%	57.89%	63.90%	减少 2.19 个百分点
金刚石破碎料	175,083,883.85	155,788,589.65	11.02%	232.98%	294.52%	减少 13.88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186,465.97	130,016.27	30.27%	-	-	
其他业务	16,843,595.50	5,590,788.11	66.81%	11.04%	110.16%	减少 15.65 个百分点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国内	417,213,627.93	297,213,421.07	28.76%	101.72%	140.75%	减少 11.55 个百分点
国外	14,228,924.93	6,960,903.94	51.08%	13.76%	21.24%	减少 3.02 个百分点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公司强化市场开拓，国内、国外市场均呈现强劲的增长态势；
- 2、行业景气度持续向好，终端应用市场需求旺盛，金刚石微粉及破碎料产品销售量均实现大幅增长；
- 3、主要原材料价格延续上年涨势行情，在价格传导机制积极作用下，产品销售价格也随之上涨。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126,427,876.06	29.30%	否
2	客户 2	43,694,690.27	10.13%	否
3	客户 3	23,694,057.33	5.49%	否
4	客户 4	19,008,662.46	4.41%	否
5	客户 5	15,943,274.50	3.70%	否
合计		228,768,560.62	53.0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21,179,203.45	31.55%	否
2	供应商 2	29,145,574.90	7.59%	否
3	供应商 3	27,414,866.59	7.14%	否

4	供应商 4	24,424,778.79	6.36%	否
5	供应商 5	23,230,088.53	6.05%	否
合计		225,394,512.26	58.69%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20,112.13	25,329,852.11	-26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788,937.16	5,608,328.30	-3,359.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399,695.82	-20,369,004.40	1,574.79%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6,835.00 万元，下降 269.84%，主要是生产规模增大，购买原材料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8,839.73 万元，下降 3,359.24%，主要是为扩大产能、提高技术创新能力而购置先进设备设施和闲置资金用于理财的金额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32,076.87 万元，增长 1,574.79%，主要是上市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36,970,498.67	0.00	-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河南省惠丰金刚石有限公司	金刚石微粉、破碎整	45,000,000	100%	募集资金	无	长期	培育钻石、半导体	-	-	否

	形料 研发、 生产、 销售						件专 用设 备、电 子专 用材 料			
合计	-	45,000,000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年度投入情况	累计实际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36,970,498.67	36,970,498.67	募集资金	建设中	-	-	不适用
合计	36,970,498.67	36,970,498.67	-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6,050,000.00	1,000,000.00	0.0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60,000,000.00	130,000,000.00	0.00	不存在
合计	-	306,050,000.00	131,000,000.00	0.0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全资子公司		
名称	河南省惠丰金刚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22684636076W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郑州市中牟县汽车产业园轩城大道德方街交叉口东南角	
法定代表人	王来福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珠宝首饰制造；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金刚石微粉、破碎整形料研发、生产、销售，CVD 培育钻石	
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性	为公司主营业务重要组成部分	
2、控股子公司		
名称	河南克拉钻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424MA41114D5D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柘城县高新区广州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再福	
注册资本	1,538.46 万元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持股 87%，王再福持股 13%	
经营范围	金刚石、金刚石微粉、金刚石破碎料、金刚石镀覆、研磨膏及金刚石制品、立方氮化硼、立方氮化硼微粉及制品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金刚石微粉、破碎整形料研发、生产、销售	
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性	为公司主营业务重要组成部分	
3、参股公司		
名称	河南省功能金刚石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0100MA45NAYWX4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梧桐街 121 号 1 幢 3 层	
法定代表人	闫宁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	47%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19.67%
	惠丰钻石	13.33%
	郑州恒久晶中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33%
	富耐克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67%
经营范围	金刚石材料的技术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超硬材料及制品、机械	

	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加工、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金刚石新应用领域开发
与公司主营业务关联性	开展功能金刚石材料产业化研究

(2)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河南省惠丰金刚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金刚石微粉、破碎整形料研发、生产、销售，CVD 培育钻石	39,177,779.10	8,399,456.49	932,730.93
河南克拉钻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金刚石微粉、破碎整形料研发、生产、销售	208,927,450.00	21,719,302.81	11,729,299.64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三个政府机构联合颁发的 GR202141000326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8 日，2022 年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 15%。

2、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三个政府机构联合颁发的 GR202241003301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惠丰金刚石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 15%。

3、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三个政府机构联合颁发的 GR202141003091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克拉钻石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 15%。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1,045,055.51	12,320,086.4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8%	5.6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4	8
本科	6	6
专科及以下	12	24
研发人员总计	22	38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4.10%	16.10%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20	9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6	4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粉粹法 D50 小于 50 纳米金刚石制备	通过对湿法破碎和分级工艺研究,形成 50 纳米以细纳米金刚石制备技术。	试制试样	实现 50 纳米以细纳米金刚石批量化生产,提高纳米金刚石生产效率。	纳米金刚石制备工艺技术的研 究,一方面提高公司金刚石微 粉制备工艺技术水平、促进生 产发展,是一项强有力的技术 储备;另一方面增加金刚石微

				粉功能化应用，未来在导热涂层材料、生物成像、药物传输、基因治疗、癌症诊断与治疗等领域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高端专用金刚石微粉准备研究开发	通过一种创新的工艺技术，经过特殊整形、控制粒度分布、高纯处理后采用高精分选设备和分级技术专用化金刚石微粉，进一步提高金刚石微粉的热稳定性、高耐磨性，延长使用寿命。	小批量试产	形成高端专用系列金刚石微粉，实现批量化生产。	随着行业技术发展，产品品质不断升级调整，生产技术不断升级革新，未来逐步向高端、专用化发展。研究高端专用系列金刚石微粉，形成定制化产品生产模式，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提供动力。
金刚石微粉表面改性研究开发	通过研究单颗粒表面镀覆、复杂的表面形貌及多颗粒相关技术，以期彻底解决相关产品在研磨抛光半导体、光学镜头等精密工件过程中，存在划伤工件的现象，提高磨具自锐性，同时有效降低切削损伤，改善表	小批量试产	实现稳定批量化表面改性金刚石微粉生产线，全面提升产品的把持力、锋利度、自锐性等各项性能指标，改善表面加工质量。	随着下游市场加工材料性能的转变，对金刚石微粉的粒度、杂质、形貌、表面性能提出了越来越多的要求，金刚石微粉表面改性的研究，对公司进一步细化产品的结构，满足市场需求，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具有重大意义。

	面加工质量。			
精密加工金刚石微粉应用解决方案	通过对金刚石微粉在陶瓷、金属等材质方面研磨抛光案例的分析及半导体、3C领域的精密研磨抛光实验研究，调整金刚石微粉研磨抛光液工艺配方，形成一套成熟的不同领域的金刚石微粉加工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产品性能测试	拓展金刚石微粉研磨抛光液在半导体材料、3C产品、5G网络陶瓷滤波器等领域研磨抛光应用，提高产品研磨效率。	开展精密加工金刚石微粉应用技术研发，拓展金刚石微粉在半导体等精密电子元器件领域的应用，为客户提供切磨抛加工工艺应用解决方案，巩固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功能化金刚石研究开发	通过对光固化树脂基金刚石复合材料制备技术研究，将金刚石微粉作为高热传导性高耐磨性涂层材料的填料，应用于手机背板涂层材料，提高手机背板的耐磨性和热传导性。	试制试样	实现金刚石复合手机背板材料制备，结合金刚石复合手机背板制备工艺，推广金刚石微粉在导热领域的应用。	随着通信技术的不断发展，新一代的电子通信设备在性能上和外观上都有所突破，同时散热问题也成为了广大消费者关注的重点之一。散热效率会影响电子设备的安全性、使用年限和使用效率，因此导热材料是散热系统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金刚石在室温下导热系数在 2000Wm ⁻¹ K ⁻¹ ，超高的导热系数，是一种比较理想的导热材料。研究金刚石微粉导热复合材料，拓展产品功能化应用，

				未来进一步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培育钻石研究开发	通过研究各路气体的浓度、生长温度、籽晶表面缺陷等参数对MPCVD培育钻石品质的影响，旨在突破技术壁垒，形成成熟稳定的MPCVD培育钻石工艺，填补天然钻石供需缺口。	小批量试产	建立MPCVD培育钻石生产线，实现产业化生产。	一方面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保障公司的稳定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丰富产品线，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生物医药用纳米金刚石研究开发	通过对微纳米金刚石破碎工艺，提纯方式研究，以及结合金刚石表面改性技术，解决500nm以细微纳米金刚石生产效率低、杂质高及分散性差的问题，形成成熟的高性能微纳米金刚石制备技术。	试制试样	实现500nm以细高性能的金刚石微粉批量化生产，开拓第三代半导体、蓝宝石、视窗玻璃、3C产品等高端研磨抛光及导热材料、医药载体等功能化应用市场。	针对产品粒度，纯度，分散性等关键制备技术研究，研究制备出一种粒度分布集中、晶粒形貌优异、纯度高、强度和韧性好的微纳米金刚石，推动产品在研磨抛光、减磨润滑、复合材料强化、医药载体等领域更广阔的应用，开拓市场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及3C产	通过对高品级金刚石微粉原材料	产品性能测试	实现碳化硅晶圆加工专用金刚石	随着第三代半导体碳化硅的迅速发展，金刚石微粉大批量应

<p>品用新型金刚石研究开发</p>	<p>选型、粒度优化、金刚石微粉表面处理等方面的研究，以解决现有金刚石微粉在碳化硅晶圆线切割、减薄、研磨抛光等应用领域中，产品存在寿命低、不锋利的问题，形成一套成熟的碳化硅晶圆加工专用金刚石微粉生产技术，提高加工效率和良品率。</p>		<p>微粉系列产品批量化生产，改善工件表面加工质量，提高产品加工效率。</p>	<p>用在碳化硅晶体切割、晶片研磨、晶片抛光等几个重要生产环节，高品质、高锋利度的专用型金刚石微粉研究将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未来在市场上的竞争力。</p>
<p>光伏用金刚石线锯专用微粉</p>	<p>通过对金刚石微粉破碎工艺研究，结合大功率金刚石气流粉碎机，利用自主改进的粉碎、分选等关键部位装置，提高线锯用金刚石微粉出料率，扩大产能。</p>	<p>量产</p>	<p>线锯用微粉固定粒度段出料率，提高物料成品转化率和生产效率。</p>	<p>产品主要用于制作金刚石线锯等，多用于单晶硅、多晶硅、蓝宝石、磁性材料等硬脆材料的切割，通过对核心技术气流粉碎工艺改进研究，提高产品的出料率，扩大产能，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p>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	------	-----------

河南工业大学、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金刚石电子应用联合实验室	<p>1、培育钻石 3C 应用研发：研究培育钻石的合成、加工；培育钻石和 3C 产品复合技术研究；复合的 3C 产品外观设计研究；</p> <p>2、金刚石复合手机背板材料的研发：金刚石-树脂和金刚石-陶瓷背板材料配比研究；金刚石复合手机背板制备工艺研究；金刚石复合手机背板性能调控技术研究；</p> <p>3、6G 产品金刚石导热材料的研发：影响金刚石导热因素研究；金刚石导热材料性能研究；相关 6G 设备的金刚石导热材料制备技术研究。</p>
哈工大郑州研究院	战略合作协议	<p>一、科技创新方面</p> <p>1、公司委托哈工大郑州研究院开发“微波 CVD 化学气相沉积系统”及相关生产工艺，协助公司建设微波 CVD 金刚石生产线；</p> <p>2、双方整合自有优势资源，结合行业需求与技术发展，联合申报省部级及以上的科技创新平台。在互利互惠、共同发展基础上建立伙伴关系，实现产、学、研紧密结合。提炼实施项目的技术内容，实现项目技术产业化。致力于相关技术产品的推广应用。</p> <p>二、企业人才培养方面</p> <p>依托哈工大郑州研究院的学术资源和科研力量，向公司员工开展高质量的有偿教育培训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微波 CVD 化学气相沉积技术、管理技能提升、数字化转型、行业发展培训等。哈工大郑州研究院作为哈工大在郑州的教育、科研、产学研合作总体牵头单位，面向公司的领导干部、高级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提供 MBA、MEM 等必要的学历提升服务。</p>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产学研合作协议	<p>1、双方合作开展科学研究、学习新知识新技术、探索新知识新技术的创造性应用、进行新产品的测试或在项目进行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等。重点在表面刻蚀金刚石多刃磨粒的制造，及其在半导体材料加工中的研磨、抛光的应用方面展开研究。</p> <p>2、双方根据需要联合申报并实施各级各类科研项目、产学研合作项目等。</p> <p>3、双方合作建立产学研基地，本科生、研究生实习实训题，为今后的长期合作及时作出相应的决策。</p>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

营业收入的确认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所述，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国内收入确认以货物出厂、承运人承运、客户签收为依据确认收入；出口业务收入确认以产品通过海关审批、装运后，取得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为收入确认依据。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四）所述，公司 2022 年度和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43,144.26 万元、21,933.47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增长幅度较高，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评估销售与收款流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其报告期内的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
- 2、访谈管理层以了解收入确认政策，获取重大客户销售合同，检查其主要条款，并评价各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 3、对营业收入、销售单价、毛利率变化情况执行合理性分析；
- 4、抽样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核实收入的真实性、截止准确性，核实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 5、对主要客户交易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
-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至各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与公司长期合作，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勤勉尽责、公允合理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各项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顺利完成审计工作。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惠丰钻石开展金秋助学活动，共计为 4 名即将开启大学生涯的贫困学生资助 1.6 万元现

金及各种学习用品。

疫情期间，惠丰钻石为坚守在一线的防控人员送温暖，将各种物资送至防控一线，足迹遍布柘城县十多个乡镇村的防疫卡点，彰显出企业的大爱风范和对社会的责任与担当。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主要产品金刚石微粉属于国家重点发展新材料中的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生产企业间的竞争主要体现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成本控制和规模效应等方面。目前金刚石微粉行业生产技术和工艺水平不断提高，生产过程逐渐自动化。同时，伴随着尖端科技和高端制造业发展的需要，对金刚石微粉性能提出不同程度的要求。当前国内少数厂家已经能够根据用途生产不同类型的金刚石微粉，未来金刚石微粉行业将朝着精细化、专用化、功能化方向发展。

1、发展专用型金刚石微粉

由于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在金刚石工具制造领域的应用、研发及工艺改进，相关领域对其加工工具的性能提出了差异化的要求，金刚石微粉行业专用化和定制化的市场空间逐步扩大，行业内已开发出复合片专用型金刚石微粉、线锯专用型金刚石微粉等。

2、生产装备智能化发展

粒度分级是金刚石微粉生产工艺中重要的工序，目前国内金刚石微粉广泛使用自动化的分级设备，但不具备粒度在线检测功能，无法达到更加智能化连续生产的目的。随着微粉产业的不断发展，未来全自动化、分选速度快且精度高、劳动成本低设备将成为行业主流。

3、发展超细、超纯、超精和表面改性金刚石微粉

金刚石微粉具有较高的强度、硬度、耐磨性和化学惰性，在精密磨削和抛光过程中得到广泛应用。但金刚石微粉容易因杂质、受潮、磁性、静电等因素聚成团，在抛光半导体、光学镜头等精密工件过程中，存在划伤工件的现象，将影响超细金刚石微粉在精密抛光领域的应用。为细化金刚石微粉的结构、提高磨具自锐性，同时有效降低切削损伤，改善表面加工质量，下游市场的不断转型升级对金刚石微粉的粒度、杂质、形貌、表面改性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微粉粒度集中、杂质含量小于 50ppm、形貌圆

度更好、表面镀覆或功能基团处理等方面是金刚石微粉发展的方向。

4、推进纳米金刚石在生物医药领域的应用

由于金刚石具有生物相容性、无毒性、化学稳定性和化学稳定性，在生物医药领域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纳米金刚石与生物体的兼容性较好，是人造骨、人造关节的表面耐磨涂层的适宜材料，因其不粘连皮肤，可作外科敷料的内层保护膜等，在生物成像、药物传输、基因治疗、癌症诊断与治疗等生物医学领域受到青睐，发达国家的相关领域每年从中国进口的纳米金刚石高速增长。未来推进纳米金刚石在生物医药等领域的应用将成为行业高端发展方向。

(二) 公司发展战略

作为国内领先的金刚石微粉供应商，公司始终坚持“一日承诺，守信百年”的经营管理理念，为客户提供全品级的金刚石微粉产品。未来，公司将坚定的走专业化发展的道路，深耕金刚石微粉业务，通过工艺技术的革新、优质设备的引进改造、管理水平的提升、服务细节的优化，力争做到更专更强，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金刚石微粉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

在稳步推进原有业务、优化现有产品结构的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延伸产业链，开拓培育钻石业务，不断拓宽各应用领域市场，扩大整体的业务规模，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3年，是贯彻落实二十大精神的第一年，更是疫情后实施“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关键期。在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的新时代，公司将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地发挥自身优势，积极主动作为，继续以“四超一稳”产品质量战略和专业化、精细化、集团化、品牌化发展战略为指引，以高标准、严要求、精细化、产品零缺陷、客户无抱怨为目标，坚持质量立企、科技强企、创新兴企、管理业企、人才振企、品牌名企、文化强企、实力壮企，努力保障惠丰钻石永续经营、行稳致远。

(一) 强化生产管理，促进提质增效。

持续提升生产管理能力，促进生产团队内部良性竞争，加强新设备、新技术的引进和研发，控制内部物料损耗，消化库存，节约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二) 强化质量控制，提升产品质量。

要坚持质量第一，树牢质量意识，严格质量管理，加强质量检测、数据分析，完善质量体系，严把

质量控制各个环节，减少因质量问题退货发生。

（三）狠抓市场开拓，提升销售水平。

充分利用疫情全面放开的大好机遇，积极联系对接国内外客户，积极组织参加行业展会，认真做好展会规划，密切关注行业上下游业务情况，优化创新营销服务策略，扩大销售团队，增加服务网点，建专业销售梯队，分析市场态势，交流销售经验，加强目标分解，严格绩效考核。

（四）优化人文管理，打造公司文化。

进一步细化优化行政管理，加大招聘力度和技能性岗位全员培训力度，实现培训工作的实用化和常态化，提高员工队伍的学习能力和综合素质。大力发展企业文化，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职工培训、文体娱乐、读书学习等文化活动，增强员工的文化吸引力和向心力、凝聚力。做好后勤保障，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营造团结向上、生动活泼的文化氛围。

（五）抓好项目建设，造强发展引擎。

继续跟踪省重点研发专项项目及资金拨付，为惠丰钻石积极申报河南省重大科技专项项目，努力形成新的集聚效应和增长动力，为惠丰钻石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动能。

（六）强化财务管理，筑牢资金保障。

进一步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严格业务规范，强化绩效考核，提高财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做好财务数据核算、数据分析和数据安全防护，提高信息化水平。

（七）推进科技兴企，做强惠丰金刚石。

惠丰金刚石要紧紧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积极转变思维方式，更新思想观念，提升员工综合能力，着力实施科技兴企发展战略，抢占制高点，擦亮专精特新科技品牌。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波动、产业政策变化及市场空间下滑风险

公司生产的金刚石微粉主要用于切磨抛等超硬材料制品，产品市场需求受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行业景气度和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尽管在国家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消费电子、半导体等战略新兴产业的

背景下，金刚石微粉的市场需求预计将保持相对景气，但若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和下游行业投资规模等出现放缓或下滑、相关行业产业政策出现不利调整等，则会影响下游行业及终端应用领域的景气度，从而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减少，市场空间下滑，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带来挑战。

对策：公司积极巩固金刚石微粉等主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加大销售服务体系建设。在不断加深与原有客户合作关系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老客户的产品需求与产品应用市场领域。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的超硬材料行业生产参与企业数量众多、规模和产品质量参差不齐，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虽然公司生产的金刚石微粉在产品质量和服务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若公司不能持续在工艺技术创新、产品质量、成本控制和服务等方面保持相对优势，可能造成公司客户的流失或份额下滑，从而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严格执行质量控制标准，在生产规模逐步扩大的同时，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及可靠性。通过加大对产品性能、工艺技术等的研发投入力度，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客户稳定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 53.03%，受下游客户自身业务规模变化和市场竞争的影响，前五大客户构成存在一定波动。公司的主要客户信誉良好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其中部分客户为上市公司或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但若未来主要客户的需求下降或向其他供应商采购产品，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不断加大销售服务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售前、售中、售后的销售机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销售部门及时收集并整理下游客户对订单需求、性能等方面的信息，通过良好的专业服务加深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

4、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部分生产用房为租赁取得。若未来出租方收回厂房或该厂房被纳入拆迁计划或被拆除，公司存在搬迁和停工风险，短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待募投项目正式投产后，将有效解决自有生产基地不足的问题。

5、管理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管理层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建立了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完成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随着募集资金的投入和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将对公司的管理体系、内部控制、财务管理和人力资源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现有的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无法适应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则公司未来经营管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管理层通过与行业专家及优秀公司交流与学习、参加专项培训、自学相关法律法规等方式，增加知识储备、提升管理能力。此外，也将通过吸引优秀人才等方式，不断充实公司经营管理层力量。

6、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来福和寇景利夫妇合计控制公司股份超过 70%，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或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给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对策：公司持续建立健全治理机制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同时公司也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进一步保证公司运作规范性。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7、人才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培养了一批生产、研发和销售等关键岗位的业务骨干，推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重视生产工艺提升和产品自主研发，通过不断完善研发体系和激励机制，保证持续的创新能力。尽管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激励制度保证人员的稳定性，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但若未来行业内的竞争对手通过高薪等方式吸引公司的关键岗位人员，可能会对公司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的技术机密也有泄露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继续完善各项激励和管理制度，对业务骨干及核心技术人员实行严格和科学的考核和评价机制的基础上，营造有利于各类人才的成长和晋升机制，提高其工作热情、工作获得感。同时，组织开展各类学术和技术交流，以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的方式，不断壮大人才队伍。不定期加强技术人员的保密培训工作，明确责任范围，保护公司核心技术安全。

8、技术迭代风险

发行人生产过程主要为破碎、整形、分选、提纯，通过自身多年生产及研发经验的积累，发行人在相关工艺技术上已形成了核心技术并取得了专利，具有一定优势。若行业内出现变革性技术路线，或现有部分工艺被取代，则公司掌握的技术将面临先进程度不足而被替代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发展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加强研发投入，做好产品研发布局。在内部研发的同时，通过与高校、科研院所、技术领先企业等合作研发或技术引进的形式加快成果转化。保持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及市场地位。

9、存货规模较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为 19,438.0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3.54%，存货周转率为 1.92。公司期末存货规模较大主要系行业特点和经营模式所致，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期末库存可能会继续增加，从而对公司存货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但若未来公司产品价格和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可能导致公司存货占用资金较多或发生大额存货跌价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逐步提高存货管理水平，通过科学预测产品市场需求、合理安排生产计划等方式加强对存货的管理；另一方面，公司积极进行产品的市场开拓，以消化库存。

10、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29.50%，公司的毛利率受到产品售价、产品结构、原材料采购价格、技术进步、下游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随着上游原材料金刚石单晶的产能及价格的波动，加之下游领域需求增强，未来如果产品售价不能相应调整，公司的毛利率将会产生波动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公司使用低强度工艺金刚石单晶主要原因为满足客户对产品需求的多样性，与使用高强度工艺金刚石单晶生产的产品形成互补。低强度工艺金刚石单晶产品毛利率低于高强度工艺金刚石单晶产品。未来随着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可能存在部分主要产品使用低强度工艺生产的金刚石单晶比重持续增高，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对策：首先，公司将持续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提升自身技术优势，提高产品附加值，保持产品利润空间。其次，公司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在低强度工艺产品销售规模扩大的同时，增加高毛利产品的销售力度，促使公司利润水平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以此应对公司毛利率下降带来的风险。

11、应收账款余额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2,079.59 万元，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4.63%，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呈逐年上升趋势。若未来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部分客户经营出现问题，导致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对新客户进行信用信息调查，规避经营恶化、财务风险较大的客户；对原有客户定期进行信用风险评估，及时调整信用政策；强化销售回款考核机制，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1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金刚石单晶，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虽然金刚石

产业链上下游存在一定的价格传导机制，但若上游供应商的供求状况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重大异常波动，可能对公司产品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一方面，公司通过与上游供应商签署年度框架协议及支付预付款项等方式稳定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另一方面，公司也将通过提升产品质量及服务水平、与客户进行积极沟通等方式发挥产业链的价格传导机制，以降低由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风险因素未发生变化。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八)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	担保对象是否	担保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	责任类	是否履

象	为控 股股 东、 实际 控制 人及 其控 制的 其他 企业	象 是 否 为 关 联 方				起 始 日 期	终 止 日 期	型	型	行 必 要 决 策 程 序
河南 克拉 钻石 有限 公司	是	是	10,000,000.00	600,000.00	5,000,000.00	2022 年6 月29 日	2023 年5 月29 日	保 证	连 带	已 事 前 及 时 履 行
河南 克拉 钻石 有限 公司	是	是			4,400,000.00	2022 年8 月3 日	2023 年8 月3 日	质 押	连 带	已 事 前 及 时 履 行
河南 省惠 丰金 刚石 有限 公司	是	是	6,500,000.00	1,500,000.00	5,000,000.00	2022 年3 月3 日	2023 年3 月2 日	保 证	连 带	已 事 前 及 时 履 行
河南	是	是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2022 年6	2023 年5	抵 押	连 带	已 事

省惠丰金刚石有限公司						月 28 日	月 28 日			前 及 时 履 行
总计	-	-	21,500,000.00	2,100,000.00	19,4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9,400,000.00	2,1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0.0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无

（三）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00	0.0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4. 其他	85,300,000.00	34,008,800.00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共同投资方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重大在建项目进展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王再福	克拉钻石	金刚石微粉生产、销售	15,384,600.00	142,919,915.64	54,211,354.88	11,729,299.64	-	2017年4月28日

5、 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科目	债权债务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形成的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王来福	租赁负债	2,251,167.72	-88,261.56	2,162,906.16	租赁办公区	-	2022年3月3日
王来福	应付账款	0.00	208,800.00	208,800.00	租赁办公区	-	2022年3月3日
王来福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7,600.00	-208,800.00	208,800.00	租赁办公区	-	2022年3月3日

6、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来福	主债权	6,500,000.00	1,500,000.00	5,000,000.00	2022年3月3日	2023年3月2日	抵押	连带	2022年3月3日
王再福、董	主债权	10,000,000.00	600,000.00	5,000,000.00	2022年6	2023年5月	保证	连带	2022年6月

红霞					月 29 日	29 日			29 日
王再福、董红霞	主债权			4,400,000.00	2022 年 8 月 3 日	2023 年 8 月 3 日	质押	连带	2022 年 6 月 29 日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子公司增资	2022 年 8 月 25 日	2022 年 8 月 25 日	无	河南省惠丰金刚石有限公司	现金	4,500 万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5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惠丰金刚石进行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本次增资完成后，惠丰金刚石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 股权。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惠丰金刚石进行增资符合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向及实际资金需求，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完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而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六)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1、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

表决。

2、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全体出席股东均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2021年2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公告》，约定缴款日期为2021年2月18日—28日，截止2021年2月28日，所有限制性股票认股款项已全部缴纳完毕。

4、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正式授予完成，并完成授予登记。本次授予对象共21名，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授予数量共计1,000,000.00股。

（七）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系为本人实际持有、合法有效，不存在委托持股、委托投资、信托等情况，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查封等权利限制，亦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权益，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权益纠纷。2、自惠丰钻石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惠丰钻石股份，也不由惠丰钻石回购本人持有的该等股份。3、本人承诺在锁定期限届满后，将通过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惠丰钻石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确定，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人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4、本人在担任惠丰钻石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惠丰钻石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	正在履行中

				<p>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惠丰钻石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前述承诺。</p> <p>5、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1）公司或本企业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2）因违反本所规则，被本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中国证监会及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p> <p>6、若公司可能触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第十章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下列任一情形发生前，本人不会减持公司股份：（1）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2）公司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判生效，显示公司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p> <p>7、若本人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本人减持通过本所和全国股转系统的竞价或做市交易买入本公司股份的除外），本人承诺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按照下列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1）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2）拟在 3 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除按照本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履行披露义务外，还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30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3）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4）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及时公告具体减持情况。并且，本人承诺在减持计划中披露上市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负面事项、重大风险、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认为应当说明的事项，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p> <p>8、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p> <p>9、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p>	
--	--	--	--	--	--

					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人将自愿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并依据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赔偿因未履行赔偿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持股5%以上股东克拉创业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p>1、本企业所持惠丰钻石股份系为本公司实际持有、合法有效，不存在委托持股、委托投资、信托等情况，本企业所持惠丰钻石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查封等权利限制，亦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权益，本企业所持惠丰钻石股份不存在权益纠纷。2、自惠丰钻石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惠丰钻石股份，也不由惠丰钻石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3、本企业承诺在锁定期限届满后，将通过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惠丰钻石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确定，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本企业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企业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4、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企业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1）公司或本企业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2）因违反本所规则，被本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3）中国证监会及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5、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企业同意对本企业所持惠丰钻石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6、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企业将自愿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并依据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赔偿因未履行赔偿而给公司或</p>	正在履行中

					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董事 (除独立董事外)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p>1、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系为本人实际持有、合法有效，不存在委托持股、委托投资、信托等情况，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查封等权利限制，亦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权益，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权益纠纷。2、自惠丰钻石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惠丰钻石股份，也不由惠丰钻石回购本人持有的该等股份。3、本人如在上市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惠丰钻石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承诺在锁定期限届满后，将通过合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惠丰钻石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确定，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本人拟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违背本人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做出的公开承诺。4、本人在担任惠丰钻石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惠丰钻石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惠丰钻石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前述承诺。5、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1）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2）因违反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6、若公司可能触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第十章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下列任一情形发生前，本人不会减持公司股份：（1）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2）公司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人民法院司法裁判生效，显示公司未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7、若本人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p>	正在履行中

				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本人减持通过本所和全国股转系统的竞价或做市交易买入本公司股份的除外），本人承诺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按照下列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1）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6个月；（2）拟在3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的，除按照本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履行披露义务外，还应当在首次卖出的30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3）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4）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及时公告具体减持情况。8、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9、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人将自愿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并依据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赔偿因未履行赔偿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亲属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系为本人实际持有、合法有效，不存在委托持股、委托投资、信托等情况，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查封等权利限制，亦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权益，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权益纠纷。2、自惠丰钻石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惠丰钻石股份，也不由惠丰钻石回购本人持有的该等股份。3、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4、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	2022年3月	-	发行	关于避免 （1）本人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任何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相	正在履行中

<p>控股股东</p>	<p>7日</p>		<p>同业竞争的承诺</p>	<p>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2)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 包括但不限于单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3) 本人保证不直接或间接投资并控股于业务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4) 若本人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有竞争, 则本人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行使否决权。(5) 本人不向其他业务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6) 若未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惠丰钻石或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本人将本着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协商解决。(7) 若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 本人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 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 如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 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 以确保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如果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 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p> <p>(8) 若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 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惠丰钻石或其控股子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 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兼并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p> <p>(9) 本人保证促使本人的直系亲属遵守本承诺, 并愿意承担因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上述承诺自即日起具有法律效力, 对本人</p>	
-------------	-----------	--	----------------	--	--

					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有违反并因此给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本人不再对惠丰钻石有重大影响为止。	
持股5%以上的股东克拉创业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企业除直接持有惠丰钻石股份外，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的情形。（2）本企业今后也不会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3）如惠丰钻石认定本企业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与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在惠丰钻石提出异议后，本企业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惠丰钻石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企业应无条件按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惠丰钻石。（4）本企业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和惠丰钻石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上述承诺自即日起具有法律效力，对本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有违反并因此给惠丰钻石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本企业愿意承担法律责任。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本企业不再对惠丰钻石有重大影响为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将尽力减少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与惠丰钻石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惠丰钻石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惠丰钻石《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到本人的关联交易，本人将在相关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在惠丰钻石中的地位，为本人在与惠丰钻石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对于惠丰钻石与本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保证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惠丰钻石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在此基础上惠丰钻石将逐步减少此项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的比重。如本人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将采取如下具体措施：（1）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公开道	正在履行中

					<p>歉；（2）如所违反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将在惠丰钻石或有权监管部门要求的期限内继续履行承诺；（3）如所违反的承诺不可以继续履行，将向惠丰钻石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惠丰钻石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惠丰钻石股东大会审议；（4）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惠丰钻石造成的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人对惠丰钻石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p>	
持股5%以上股东克拉创业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本单位将尽力减少本单位及本单位实际控制的企业与惠丰钻石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本单位及本单位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惠丰钻石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惠丰钻石《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到本单位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将在相关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单位在惠丰钻石中的地位，为本单位在与惠丰钻石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对于惠丰钻石与本单位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承诺将保证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惠丰钻石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在此基础上惠丰钻石将逐步减少此项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的比重。如本单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将采取如下具体措施：（1）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公开道歉；（2）如所违反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将在惠丰钻石或有权监管部门要求的期限内继续履行承诺；（3）如所违反的承诺不可以继续履行，将向惠丰钻石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惠丰钻石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惠丰钻石股东大会审议；（4）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惠丰钻石造成的经济损失，本单位将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单位持有惠丰钻石股份且本单位实际控制人为王来福和/或寇景利期间持续有效。</p>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	<p>本人承诺规范和减少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发行人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p>	正在履行中

				承诺	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公平合理交易。涉及到本人的关联交易，本人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在发行人中的地位，为本人在与发行人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对于公司与本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保证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公司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在此基础上公司将逐步减少此项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的比重。如本人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将采取如下具体措施： （1）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公开道歉；（2）如所违反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将在公司或有权监管部门要求的期限内继续履行承诺；（3）如所违反的承诺不可以继续履行，将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人担任惠丰钻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本次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在公司的控股地位，促成公司及时依法回购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	正在履行中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公司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本公司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若本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若因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本公司违反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给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2、如果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将接受前述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3、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将变更承诺或提出新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事	如本人违反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薪及分红（如有），直	正在履行中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项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至承诺履行完毕时为止。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人将遵守和执行惠丰钻石股东大会通过的回报规划，在惠丰钻石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回报规划的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对不符合回报规划的利润分配方案投反对票；并促使本公司委派的董事、监事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惠丰钻石利润分配议案时对符合回报规划的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对不符合回报规划的利润分配方案投反对票。	正在履行中
全体董事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人将遵守和执行惠丰钻石股东大会通过的回报规划，在惠丰钻石董事会审议惠丰钻石利润分配议案时，对符合回报规划的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对不符合回报规划的利润分配方案投反对票。	正在履行中
全体监事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人将遵守和执行惠丰钻石股东大会通过的回报规划，在惠丰钻石监事会审议惠丰钻石利润分配议案时，对符合回报规划的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对不符合回报规划的利润分配方案投反对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时，本人承诺：（1）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预案投赞成票；及（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前提条件满足时，以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正在履行中

董事 (不含 独立董 事)、 高级管 理人员	2022 年3月 7日	-	发行	关于 上市 后三 年内 稳定 公司 股价 的承 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时,本人承诺:(1)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届时本人如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本人将在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的预案投赞成票;及(2)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前提条件满足时,以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如有),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正在履行 中
公司	2022 年3月 7日	-	发行	关于 稳定 公司 股价 及股 份回 购的 承诺	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本公司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前提条件满足时,以回购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若本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本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本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披露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且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正在履行 中
实际控 制人或 控股股 东	2022 年3月 7日	-	发行	关于 填 补 被 摊 薄 即 期 回 报 的 承 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2、不侵占公司利益;3、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4、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5、本人承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证券	正在履行 中

					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公司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一）保持并发展现有业务 1、公司将持续推进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及生产技术水平，巩固和强化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完善现有销售网络布局，大力拓展国内市场，持续提高国内市场占有率。2、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三会及经营管理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谨慎的决策。公司将继续优化管理流程、建立更加有效的运行机制，确保公司各项业务计划的平稳实施、有序进行。（二）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公司根据制定的《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2、积极调配资源，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发和建设进度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有利于提高长期回报，符合上市公司股东的长期利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发和建设进度，尽早实现项目收益，避免即期回报被摊薄，使公司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如有）尽快得到填补。3、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决策机制、利润分配形式、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等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未来三年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公司将加强</p>	正在履行中

					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公司将继续加强预算管控，在保证产品质量的情况下，降低单位产出成本，提升效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盈利能力，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发行人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董监高	2022年3月7日	-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薪酬管理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本承诺函出具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报告期内，承诺人均正常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八)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抵押	61,812,684.00	7.49%	保证金
不动产	固定资产	抵押	29,632,074.84	3.59%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抵押	6,877,973.66	0.83%	抵押贷款
总计	-	-	98,322,732.50	11.9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为取得更多的企业发展资金，对不动产及土地使用权进行资产抵押筹借资金，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800,000	29.25%	12,204,000	22,004,000	23.8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400,000	22.09%	-7,400,00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3,700,000	70.75%	46,596,000	70,296,000	76.1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630,000	67.55%	37,430,000	60,060,000	65.07%
	董事、监事、高管	150,000	0.45%	150,000	300,000	0.33%
	核心员工	420,000	1.25%	420,000	840,000	0.91%
总股本		33,500,000	-	58,800,000	92,3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15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7月18日，公司因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含超额配售权）1,265万股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从3,350万增加至4,615万。

2022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并于2022年12月5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总股本4,61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每10股派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163）。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9,230万股。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王来福	境内自然人	29,110,000	29,110,000	58,220,000	63.08%	58,220,000	0	0	0
2	商丘克拉创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8,000	2,348,000	4,696,000	5.09%	4,696,000	0	0	0
3	寇景利	境内自然人	920,000	920,000	1,840,000	1.99%	1,840,000	0	0	0
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	1,049,032	1,049,032	1.14%	0	1,049,032	0	0
5	刘建存	境内自然人	500,000	546,300	1,046,300	1.13%	0	1,046,300	0	0
6	河南润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000,000	1,000,000	1.08%	1,000,000	0	0	0
7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33,064	733,064	0.79%	200,000	533,064	0	0
8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700,000	700,000	0.76%	700,000	0	0	0
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602,947	602,947	0.65%	0	602,947	0	0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北交所创新中小企业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	569,729	569,729	0.62%	0	569,729	0	0
合计			-	32,878,000	37,579,072	76.33%	66,656,000	3,801,072	0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来福与寇景利为夫妻关系；王来福是克拉创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克拉创业 89.875%的股份。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河南润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者限售期为 6 个月, 自公开发行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2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者限售期为 6 个月, 自公开发行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3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者限售期为 6 个月, 自公开发行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王来福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8,220,000 股, 占总股本的 63.08%, 为公司控股股东。

王来福先生, 1973 年 10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高级工程师。2001 年 2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栾川县惠丰金刚石制品厂总经理; 2011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栾城惠丰钻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 年 2 月至今任惠丰金刚石的法定代表人和执行董事; 2016 年 4 月至今任克拉创业的执行业务合伙人; 2018 年 8 月至今任河南省功能金刚石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获得“商丘青年科技创新优秀奖”、“商丘市劳动模范”、商丘市第七批“专业技术拔尖人才”、“河南省社会主义优秀建设者”、“中国光彩会理事”、“河南省人大代表”等荣誉。

报告期内, 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来福和寇景利夫妇, 报告期内, 王来福直接持有公司 63.08% 股份, 通过担任克拉创业的执行业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 5.09% 股份对应表决权, 寇景利直接持有公司 1.99% 股份, 二人直接和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70.16% 股份对应表决权, 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王来福先生, 1973 年 10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高级工程师。2001 年 2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栾川县惠丰金刚石制品厂总经理; 2011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栾城惠丰钻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 年 2 月至今任惠丰金刚石的法定代表人和执行董事; 2016 年 4 月至今任克拉创业的执行业务合伙人; 2018 年 8 月至今任河南省功能金刚石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获得“商丘青年科技创新优秀奖”、“商丘市劳动模范”、商丘市第七批“专业技术拔尖人才”、“河南省社会主义优秀建设者”、“中国光彩会理事”、“河南省人大代表”等荣誉。

寇景利女士，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2月至2011年6月任柘城县惠丰金刚石制品厂监事；2011年6月至2016年6月任柘城惠丰钻石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副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申购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拟发行数量	实际发行数量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	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7月5日	11,000,000	12,650,000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28.18	356,477,000	金刚石微粉智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首次公开发行	356,477,000	144,003,154.34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金刚石微粉智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329,032,655.6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003,154.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003,154.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刚石微粉智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149,000,00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73,000,000.00	36,970,498.67	36,970,498.67	50.6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7,032,655.67	107,032,655.67	107,032,655.6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329,032,655.67	144,003,154.34	144,003,154.34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金刚石微粉智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由于受到不可控因素影响导致进度较预期有所差异，公司将坚持对股东负责的原则，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积极应对各项变化，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根据董事会决议将置换的预先投入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入普通账户中。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公司以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32,903.27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 1,903.27 万元，超募资金全部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将超募资金 1,903.27 万元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无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郑州自贸区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	3,600,000.00	2021年12月13日	2022年11月12日	3.85%
2	抵押贷款	华夏银行郑州北环路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10,000,000.00	2021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6日	5.40%
3	抵押保证贷款	郑州银行宝龙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2,200,000.00	2021年9月15日	2022年9月14日	6.96%
4	抵押保证贷款	郑州银行宝龙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3,000,000.00	2021年2月2日	2022年2月1日	6.96%
5	抵押保证贷款	中国银行柘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12,000,000.00	2021年7月16日	2023年7月16日	6.02%
6	信用贷款	中国农业银行柘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10,000,000.00	2022年6月22日	2023年6月21日	4.50%
7	抵押保证贷款	郑州银行宝龙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5,000,000.00	2022年3月3日	2023年3月2日	4.35%
8	质押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柘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255,650.00	2022年7月12日	2022年7月12日	0.00%
9	质押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柘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485,000.00	2022年7月12日	2022年7月21日	2.20%
10	质押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柘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67,042.76	2022年7月12日	2022年7月21日	2.30%
11	质押保证贷款	中国银行柘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5,000,000.00	2021年8月25日	2022年8月25日	4.00%

12	信用借款	中信银行商丘分行	流动资金借款	8,000,000.00	2022年12月9日	2024年12月9日	3.90%
13	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柘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5,000,000.00	2022年6月29日	2023年5月29日	3.70%
14	质押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柘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4,400,000.00	2022年8月3日	2023年8月3日	3.70%
15	抵押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柘城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	5,000,000.00	2022年6月28日	2023年5月28日	3.70%
合计	-	-	-	74,007,692.76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权益分派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 年 12 月 2 日	3	-	10
合计	3	-	10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0	0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来福	董事长、总 经理	男	1973年10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51.84	否
寇景利	董事	女	1973年9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27.53	否
高杰	董事、副总 经理	男	1976年8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14.28	否
王依晴	董事、副总 经理	女	1972年2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14.34	否
康芳芳	董事	女	1984年12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20.68	否
王志强	董事	男	1980年10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9.40	否
郝大成	独立董事	男	1976年10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4.50	否
朱嘉琦	独立董事	男	1974年1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4.50	否
只金芳	独立董事	女	1963年12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4.50	否
罗俊	监事会主 席	男	1989年12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3.58	否
李素梅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1985年12月	2022年8月 26日	2025年9月 15日	2.98	否
谢瀚鹏	监事	男	1974年8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1.56	否
李秀英	财务总监	女	1975年11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21.25	否
王坤	董事会秘 书	男	1987年7月	2022年9月 15日	2025年9月 15日	23.01	否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王来福、董事寇景利系夫妻关系；公司董事长王来福、董事王依晴系姐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王来福	董事长、总经理	29,110,000	29,110,000	58,220,000	63.08%	0	0	0
寇景利	董事	920,000	920,000	1,840,000	1.99%	0	860,000	0
高杰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	50,000	100,000	0.11%	0	100,000	0
王依晴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	50,000	100,000	0.11%	0	100,000	0
李秀英	财务总监	50,000	50,000	100,000	0.11%	0	100,000	0
罗俊	监事会主席	25,000	25,000	50,000	0.05%	0	50,000	0
合计	-	30,205,000	-	60,410,000	65.45%	0	1,210,0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志强	-	新任	董事	换届新任
朱嘉琦	-	新任	独立董事	换届新任
只金芳	-	新任	独立董事	换届新任
罗俊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换届新任
李素梅	-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新任
谢瀚鹏	-	新任	监事	换届新任
王作维	独立董事	离任	-	换届离任
张瑞丽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换届离任
李飞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	换届离任
许长英	监事	离任	-	换届离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王志强先生，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在读博士，高级工程师。2006年7月至2008年3月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工程师；2008年4月至2017年12月任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事业部主任；2018年1月至2022年6月任河南省功能金刚石研究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2022年6月至今任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研发总经理。

朱嘉琦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位。2004年12月至今历任哈尔滨工业大学航天学院讲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教授；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只金芳女士，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位。1987年7月至1990年10月历任南开大学化学系助教、讲师；1990年10月至1995年4月国家教委公派留学生赴日本东京大学工学部攻读博士；1995年5月至1999年12月任日本Nok株式会社技术开发部研发员；2000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日本学术振兴事业团博士后研究员；2003年7月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10年11月至今任无锡普睿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8月至今任无锡中睿检测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6月至2022年4月任北京中科纳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俊先生，198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8年6月毕业于郑州大学材料学专业，2018年7月至今任河南省惠丰金刚石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负责研究3C和半导体领域用金刚石研磨抛光液系列以及研究纳米金刚石的制备和应用。

李素梅女士，198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进修研究生。2008年9月至2013年3月，在河南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质量控制管理工作；2013年4月至2016年1月，自由职业；2016年2月至今任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人员。

谢瀚鹏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后，高级经济师。1995年7月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1995年7月至2001年9月任河南世纪通律师事务所律师，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2003年6月至2022年8月任正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秘、副总，2012年12月至2022年2月任河南正荣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6年5月至今任郑州荣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11月至今任河南南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格威特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河南财政金融学院法学院教师。河南省财政厅PPP推介专家，平顶山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3日、2022年1月28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监高的薪酬以公司经营与综合管理情况为基础，根据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分管工作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个人履职及发展情况相结合进行综合考核确定薪酬。报告期内，公司以公开、公平、公正为考核原则，科学考评、严格兑现。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2022年9月1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公司根据战略发展的需要，同时参照公司所处地区、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量和专业性。确定独立董事薪酬为每人每年5.4万人民币（税前）。报告期内，公司按上述情况如实支付独立董事薪酬。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寇景利	董事	0	860,000	0	0	-	-
高杰	董事、副总经理	0	100,000	0	0	-	-
王依晴	董事、副总经理	0	100,000	0	0	-	-
李秀英	财务总监	0	100,000	0	0	-	-
王再福	核心员工	0	200,000	0	0	-	-
王双双	核心员工	0	100,000	0	0	-	-
赵艳梅	核心员工	0	50,000	0	0	-	-
鲍思玮	核心员工	0	50,000	0	0	-	-
宋东伟	核心员工	0	50,000	0	0	-	-
王红磊	核心员工	0	50,000	0	0	-	-
杨莉霞	核心员工	0	50,000	0	0	-	-
罗俊	核心员工	0	50,000	0	0	-	-
李永超	核心员工	0	40,000	0	0	-	-
寇景民	核心员工	0	30,000	0	0	-	-
王在林	核心员工	0	30,000	0	0	-	-
李瑞	核心员工	0	30,000	0	0	-	-
孙文芝	核心员工	0	30,000	0	0	-	-
梁宝玉	核心员工	0	30,000	0	0	-	-
唐永杰	核心员工	0	20,000	0	0	-	-
胥伟力	核心员工	0	20,000	0	0	-	-
寇志培	核心员工	0	10,000	0	0	-	-
合计	-	0	2,000,000	0	0	-	-
备注（如有）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2	1	0	13
生产人员	68	51	5	114
销售人员	14	1	0	15
技术人员	22	16	0	38
财务人员	11	3	3	11
行政人员	29	18	2	45
员工总计	156	90	10	23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0	1
硕士	5	9
本科	16	27
专科及以下	135	199
员工总计	156	23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薪酬政策：公司建立完整的薪酬管理体系，并根据市场水平和公司效益，为员工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与奖励考核机制。

学习培训：公司每年制定学习培训计划，包括员工岗位培训、团队凝聚力培训、专业知识培训等。定期开展团队拓建、集中学习、春夏游及增强团队凝聚力活动。

离退休职工：公司无离退休职工情况。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王再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0	100,000	200,000
王双双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100,000
赵艳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50,000
鲍思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50,000
宋东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50,000
王红磊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50,000
杨莉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50,000
罗俊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50,000
李永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0	20,000	40,000
寇景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30,000
王在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30,000
李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30,000
孙文芝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30,000
梁宝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000	15,000	30,000
唐永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10,000	20,000
胥伟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10,000	20,000
寇志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	5,000	10,000
刘勇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先后建立了北交所适用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章程》《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以及相关的财务内控系列管理制度等。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在未来的治理实践中，将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学习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治理更加规范、完善。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保护所有股东的合法、平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实施决策程序，重要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依法操作，履行规定决策程序。报告期内，三会运作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4次修改。

1、2022年1月28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2、2022年3月25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披露的2020年5月<公司章程>以及2021年8月<公司章程修正案>内容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至2022-062）。

3、2022年9月15日，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0）。

4、2022年12月20日，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167）。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2	一、2022年1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3、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可行性的议案》； 4、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未来三年规划的议案》； 6、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8、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9、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1、审议《关于聘请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15、审议《关于选举只金芳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6、审议《关于选举朱嘉琦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18、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后）〉的议案》；

19、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2022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审议《关于更正 2019 年、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至 2021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更正公司披露的 2020 年 5 月〈公司章程〉以及 2021 年 8 月〈公司章程修正案〉内容的公告》；

5、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6、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8、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9、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0、审议《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1、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12、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3、审议《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4、审议《关于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5、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7、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8、审议《独立董事 2021 年年度述职报告》；

19、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审议《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三、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审议《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审议《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审议《公司 2022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五、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六、2022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p>1、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七、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p> <p>1、审议《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事宜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八、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九、2022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p> <p>十、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十一、2022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 1-9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十二、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事宜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p>9 一、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可行性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未来三年规划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11、审议《关于聘请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p> <p>12、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p> <p>二、2022年3月3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更正2019年、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至2021年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5、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摘要》；</p> <p>6、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7、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p> <p>8、审议《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p> <p>9、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p> <p>10、审议《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p> <p>11、审议《关于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p> <p>13、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p> <p>13、审议《关于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4、审议《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p> <p>三、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p> <p>1、审议《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p> <p>2、审议《公司2022年1-3月审阅报告的议案》。</p> <p>四、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p>五、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p> <p>1、审议《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六、2022年9月1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p> <p>七、2022年9月1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p> <p>八、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九、2022年11月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p> <p>1、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1-9月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股东大会	6	<p>一、2022年1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p>

- 2、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3、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 4、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可行性的议案》；
 - 5、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未来三年规划的议案》；
 - 7、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8、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 9、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聘请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选举只金芳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审议《关于选举朱嘉琦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审议《关于修改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 1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后）〉的议案》。
- 二、2022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 1、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2、审议《关于更正2019年、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审议《关于更正公司披露的2020年5月〈公司章程〉以及2021年8月〈公司章程修正案〉内容的公告》；
 - 4、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 6、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7、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审议《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 9、审议《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 10、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 11、审议《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2、审议《关于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13、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4、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p>15、审议《独立董事 2021 年年度述职报告》；</p> <p>16、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三、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p>四、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事宜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五、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 1-9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六、2022 年 12 月 20 日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审议《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工商变更事宜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p>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通知时间、召开程序、委托授权、表决和决议等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范要求运行，决议内容合规，均依法履行了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先后建立了北交所适用的各项制度规则，新增聘任 2 名外部独立董事和 1 名外部监事，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积极听取多方有利于改进公司治理的意见，并根据经营治理需要不断完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规定与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业务，编制并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同时公司也通过网络、电话、调研等途径与投资者保持联系，沟通渠道畅通。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未下设专门委员会。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郝大成	12	现场、通讯	6	现场、通讯
只金芳	11	现场、通讯	5	现场、通讯
朱嘉琦	11	现场、通讯	5	现场、通讯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忠实、勤勉、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的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相关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严格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及董事、高管履行责任进行了有效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董事会运作规范，并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业务独立：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高品质金刚石微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具有独立的研发、服务和销售业务体系，能独立展开公司的业务活动；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销售的方式进行业务推广和产品销售，业务独立完善、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公司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人员独立：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与员工之间签订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和分配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全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符合劳动法相关规定，人员完全独立管理；

3、公司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财务部门，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制度；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及其他事项；

4、公司机构独立：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明晰，不存在与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的情形；

5、公司资产独立：公司已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主要相关资产，资产产权清晰、独立完整，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制定了《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同时要求各部分相关工作人员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主要为薪酬激励和限制性股票；2021年，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授予了限制性股票，分24个月和36个月两次解锁，解锁条件设定了公司业绩和个人业绩两个维度的考核指标，进一步优化了公司收入与分配机制，能够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6次股东大会，其中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8月24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9月15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11月23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12月20日召开的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与监事换届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为切实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充分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制度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建立健全内部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明确规定了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等信息披露的具体流程以及内部审批程序，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信息披露的效能，加强公司与现有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了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主管负责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事务。公司未来将继续通过定期报告、临时报告、股东大会、年度报告说明会、一对一沟通会、电话咨询、邮寄资料、广告媒体报刊、路演、现场参观和投资者见面会、公司网站等尽可能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职业字[2023]17935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4月6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袁刚 靳朋飞 3年 2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30万元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17935号

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丰钻石”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惠丰钻石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惠丰钻石，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

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审计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的确认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所述，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国内收入确认以货物出厂、承运人承运、客户签收为依据确认收入；出口业务收入确认以产品通过海关审批、装运后，取得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为收入确认依据。</p> <p>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四）所述，公司 2022 年度和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43,144.26 万元、21,933.47 万元。</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增长幅度较高，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销售与收款流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其报告期内的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 2、访谈管理层以了解收入确认政策，获取重大客户销售合同，检查其主要条款，并评价各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对营业收入、销售单价、毛利率变化情况执行合理性分析； 4、抽样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核实收入的真实性、截止准确性，核实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5、对主要客户交易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至各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惠丰钻石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惠丰钻石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惠丰钻石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

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惠丰钻石、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惠丰钻石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惠丰钻石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惠丰钻石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惠丰钻石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袁刚

中国注册会计师:

靳朋飞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56,649,198.06	55,918,890.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131,313,215.81	5,9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三）	69,472,116.74	37,347,799.40
应收账款	六、（四）	120,795,871.35	61,191,098.22
应收款项融资	六、（五）	14,633,548.68	4,919,190.12
预付款项	六、（六）	1,199,632.48	2,704,639.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七）	379,103.09	365,646.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八）	194,380,560.08	113,108,418.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九）	6,066,947.34	1,926,419.71
流动资产合计		694,890,193.63	283,382,102.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十）	2,062,772.20	1,997,468.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一）	85,347,714.80	43,323,839.17
在建工程	六、（十二）	1,257,259.50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三）	10,171,005.04	5,107,318.89
无形资产	六、（十四）	7,804,272.38	7,838,981.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五）	10,658,358.33	1,681,976.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六）	10,878,824.36	2,349,829.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七）	2,698,092.75	7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878,299.36	63,049,415.10
资产总计		825,768,492.99	346,431,517.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八）	14,415,181.55	23,845,382.0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九）	93,045,710.00	43,669,082.80
应付账款	六、（二十）	8,904,878.15	6,126,888.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二十一）	2,247,559.61	1,939,22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二）	3,528,066.23	3,095,269.14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三）	8,475,803.31	6,613,299.01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四）	348,457.36	291,366.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五）	4,335,466.67	1,348,392.27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六）	69,348,441.68	33,573,954.54
流动负债合计		204,649,564.56	120,502,860.2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二十七）	6,000,000.00	1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二十八）	8,251,354.21	4,249,847.4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九）	4,641,469.21	5,147,72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六）	7,633,195.85	571,577.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26,019.27	21,969,146.00
负债合计		231,175,583.83	142,472,006.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三十）	92,300,000.00	3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三十一）	292,848,934.44	22,178,778.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二）	20,794,974.19	14,552,245.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三）	181,625,912.70	128,205,819.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587,569,821.33	198,436,843.91
少数股东权益		7,023,087.83	5,522,667.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594,592,909.16	203,959,511.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825,768,492.99	346,431,517.37

法定代表人：王来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秀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秀英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134,004.85	47,395,163.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313,215.81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18,549.34	18,096,091.80
应收账款	十七、（一）	95,463,280.89	54,246,337.89
应收款项融资		12,786,878.94	4,401,424.91
预付款项		75,852.04	2,607,816.13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42,042,149.90	15,941,861.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6,297,764.64	87,289,065.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16,943.77
流动资产合计		590,731,696.41	231,094,705.8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76,519,698.80	31,454,395.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286,766.95	19,556,864.74
在建工程		294,538.85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10,488.88	-
无形资产		4,336,926.30	4,290,843.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40,165.05	293,603.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0,818.95	1,377,78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379,403.78	56,973,490.69
资产总计		713,111,100.19	288,068,196.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225,05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3,045,710.00	36,734,351.80
应付账款		4,781,214.92	7,610,259.2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90,160.40	2,094,135.20
应交税费		7,093,355.23	5,726,972.94
其他应付款		278,021.68	1,322,478.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02,458.91	2,508,993.0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10,666.67	20,625.60
其他流动负债		23,306,516.45	16,354,724.93
流动负债合计		134,708,104.26	87,597,594.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	1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88,864.88	-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41,469.21	4,647,72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1,651.99	174,316.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01,986.08	16,822,037.41

负债合计		151,410,090.34	104,419,632.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92,300,000.00	3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4,149,808.37	23,479,652.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794,974.19	14,552,245.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4,456,227.29	112,116,66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1,701,009.85	183,648,564.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13,111,100.19	288,068,196.5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431,442,552.86	219,334,746.67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四）	431,442,552.86	219,334,746.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7,072,930.47	161,153,827.42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四）	304,174,325.01	129,193,212.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五）	1,026,676.94	1,490,846.23
销售费用	六、（三十六）	3,610,011.89	4,116,416.15
管理费用	六、（三十七）	16,918,629.12	11,216,705.52
研发费用	六、（三十八）	21,045,055.51	12,320,086.49
财务费用	六、（三十九）	298,232.00	2,816,560.27
其中：利息费用	六、（三十九）	1,405,622.78	2,606,908.99
利息收入	六、（三十九）	1,802,436.30	319,486.38
加：其他收益	六、（四十）	5,394,927.70	8,973,498.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625,622.17	100,890.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65,303.31	42,862.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二）	313,215.81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三）	-3,104,035.70	-909,050.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四）	-5,515,935.99	-1,732,810.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五）	127,980.38	154,040.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211,396.76	64,767,486.46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六）	1,556.89	100,971.04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七）	156,246.77	49,802.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056,706.88	64,818,654.78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八）	7,048,464.42	7,890,319.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08,242.46	56,928,335.6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08,242.46	56,928,335.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0,420.65	916,129.79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507,821.81	56,012,205.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008,242.46	56,928,335.6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507,821.81	56,012,205.8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0,420.65	916,129.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二）	0.95	0.8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二）	0.95	0.84

法定代表人：王来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秀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秀英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230,116,601.73	154,375,910.77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134,645,676.75	79,554,928.54
税金及附加		710,304.53	1,143,409.07
销售费用		2,734,814.38	3,396,591.73
管理费用		11,989,258.44	8,024,053.30
研发费用		8,011,969.60	6,721,801.82
财务费用		-457,087.38	2,046,886.65
其中：利息费用		817,843.80	2,277,483.56
利息收入		1,643,507.58	296,788.12
加：其他收益		3,267,012.04	7,895,818.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586,922.81	90,322.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65,303.31	42,862.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215.81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6,195.07	-463,353.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55,553.50	-1,763,663.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4,392.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277,067.50	59,222,972.45
加：营业外收入		611.89	461.85
减：营业外支出		149,786.90	46,634.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127,892.49	59,176,799.51
减：所得税费用		8,700,602.61	7,907,813.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427,289.88	51,268,985.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427,289.88	51,268,985.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427,289.88	51,268,985.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0.77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6,746,491.64	125,689,423.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80,254.82	1,570,464.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九）	7,581,257.62	7,347,40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208,004.08	134,607,291.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397,926.81	72,220,465.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05,387.43	15,206,986.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74,532.53	12,897,430.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九）	11,050,269.44	8,952,55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228,116.21	109,277,43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五十）	-43,020,112.13	25,329,852.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950,000.00	49,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1,802.19	58,028.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60.00	472,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541,362.19	50,130,628.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280,299.35	4,622,300.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6,050,000.00	39,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330,299.35	44,522,30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788,937.16	5,608,328.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2,055,994.99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207,692.76	44,428,966.7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九）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263,687.75	52,428,966.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607,692.76	29,888,745.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92,782.19	8,287,470.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九）	2,963,516.98	34,621,754.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63,991.93	72,797,97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399,695.82	-20,369,004.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五十）	74,590,646.53	10,569,176.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五十）	20,245,867.53	9,676,69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五十）	94,836,514.06	20,245,867.53

法定代表人：王来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秀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秀英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438,104.19	97,992,045.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5,922.44	6,807,03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964,026.63	104,799,084.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828,415.29	50,469,344.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90,954.17	10,546,415.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59,444.01	12,112,532.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9,635.17	6,363,59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68,448.64	79,491,88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4,422.01	25,307,194.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000,000.00	44,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3,102.83	47,460.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533,102.83	44,747,460.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69,223.83	1,110,288.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2,000,000.00	29,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269,223.83	30,210,288.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736,121.00	14,537,172.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2,055,994.99	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07,692.76	32,228,966.7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03,570.04	19,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67,257.79	57,528,966.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07,692.76	21,288,745.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99,856.06	8,321,775.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54,716.98	51,287,06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062,265.80	80,897,58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204,991.99	-23,368,621.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664,448.98	16,475,745.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56,871.87	2,181,125.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321,320.85	18,656,871.8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500,000.00				22,178,778.83				14,552,245.20		128,205,819.88	5,522,667.18	203,959,511.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500,000.00				22,178,778.83				14,552,245.20		128,205,819.88	5,522,667.18	203,959,511.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800,000.00				270,670,155.61				6,242,728.99		53,420,092.82	1,500,420.65	390,633,398.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507,821.81	1,500,420.65	75,008,242.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50,000.00				316,820,155.61								329,470,155.6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650,000.00				316,382,655.66								329,032,655.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7,499.95								437,499.9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42,728.99		-20,087,728.99		-13,84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242,728.99		-6,242,728.9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00,000.00			16,545,524.64			9,425,346.61	84,690,512.60	4,606,537.39	147,767,921.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5,633,254.19			5,126,898.59	43,515,307.28	916,129.79	56,191,589.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012,205.87	916,129.79	56,928,335.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5,633,254.19						6,633,254.1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5,000,000.00						6,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33,254.19						633,254.19		
(三)利润分配							5,126,898.59	-12,496,898.59		-7,37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126,898.59	-5,126,898.5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70,000.00		-7,37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3,500,000.00				22,178,778.83			14,552,245.20		128,205,819.88	5,522,667.18	203,959,511.09	

法定代表人：王来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秀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秀英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500,000.00				23,479,652.76				14,552,245.20		112,116,666.40	183,648,564.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500,000.00				23,479,652.76				14,552,245.20		112,116,666.40	183,648,564.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800,000.00				270,670,155.61				6,242,728.99		42,339,560.89	378,052,445.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427,289.88	62,427,289.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50,000.00				316,820,155.61							329,470,155.6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650,000.00				316,382,655.66							329,032,655.6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7,499.95							437,499.95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42,728.99		-20,087,728.99	-13,84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242,728.99	-6,242,728.9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45,000.00	-13,845,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150,000.00				-46,15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150,000.00				-46,15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2,300,000.00				294,149,808.37			20,794,974.19	154,456,227.29	561,701,009.85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00,000.00				17,860,723.78				9,425,346.61		73,344,579.13	133,130,649.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00,000.00				17,860,723.78				9,425,346.61		73,344,579.13	133,130,649.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5,618,928.98				5,126,898.59		38,772,087.27	50,517,914.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268,985.86	51,268,985.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5,618,928.98							6,618,928.9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5,000,000.00							6,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18,928.98						618,928.98
（三）利润分配								5,126,898.59	-12,496,898.59	-7,37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126,898.59	-5,126,898.5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70,000.00	-7,37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500,000.00			23,479,652.76				14,552,245.20	112,116,666.40	183,648,564.36

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信息

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丰钻石”或“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424725844817K; 由柘城惠丰钻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丰有限”)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整体改制设立。公司住所: 柘城县产业集聚区北海路; 法定代表人: 王来福;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230.00 万元。

经营范围: 金刚石、金刚石微粉、金刚石破碎料及金刚石制品生产、销售;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凡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 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 2011 年 06 月 10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历史沿革

惠丰有限由自然人王来福与寇景利共同出资设立, 于 2011 年 6 月 10 日取得柘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对有限公司的设立核准登记并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为 411424000007111,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惠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来福	51.00	51.00	51.00
3	寇景利	49.00	49.00	49.00
	<u>合计</u>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注: 本次经商丘市汇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商汇验报字(2011)第 6-6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4 月 26 日, 惠丰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 同意股东王来福将其持有的惠丰有限 8.00% 的股权共计 240.00 万元作价 480.00 万元转让给商丘克拉创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克拉创业”)。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惠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来福	2,711.00	2,711.00	90.37
2	克拉创业	240.00	240.00	8.00
3	寇景利	49.00	49.00	1.63
	<u>合计</u>	<u>3,000.00</u>	<u>3,000.00</u>	<u>100.00</u>

2016 年 5 月 30 日, 惠丰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 同意以 2016 年 4 月 30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 以惠丰有限全部股东作为发起人,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6 月 6 日,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审字[2016]41100023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 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 惠丰有

限账面净资产为人民币 5,687.82 万元。

2016 年 6 月 15 日，惠丰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各发起人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为 5,687.82 万元按 1.8959:1 的比例折股，其中 3,000.00 万元折为公司股份 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上述净资产扣除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2,687.82 万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惠丰钻石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来福	2,711.00	2,711.00	90.37
2	克拉创业	240.00	240.00	8.00
3	寇景利	49.00	49.00	1.63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注：本次变更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6〕41100004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7825 号）核准，同意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 839725。

2017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4.00 元/股的价格向刘建存及股东王来福定向增发普通股 250.00 万股，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惠丰钻石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来福	2,911.00	2,911.00	89.57
2	克拉创业	240.00	240.00	7.38
3	刘建存	50.00	50.00	1.54
4	寇景利	49.00	49.00	1.51
	合计	3,250.00	3,250.00	100.00

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的议案》，向寇景利、高杰以及王依晴等 21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每股 6 元的价格授予 100 万限制性股票，本次股权激励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实缴金额 (万元)	实缴比例 (%)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
1	王来福	净资产折股 及货币	2,911.00	86.90	2,911.00	86.90
2	寇景利	货币	92.00	2.75	92.00	2.75
3	克拉创业	净资产折股	240.00	7.16	240.00	7.16
4	刘建存	货币	50.00	1.49	50.00	1.49
5	鲍思玮	货币	2.50	0.07	2.50	0.07

6	高杰	货币	5.00	0.15	5.00	0.15
7	寇景民	货币	1.50	0.04	1.50	0.04
8	寇志培	货币	0.50	0.01	0.50	0.01
9	李瑞	货币	1.50	0.04	1.50	0.04
10	李秀英	货币	5.00	0.15	5.00	0.15
11	李永超	货币	2.00	0.06	2.00	0.06
12	梁宝玉	货币	1.50	0.04	1.50	0.04
13	罗俊	货币	2.50	0.07	2.50	0.07
14	宋东伟	货币	2.50	0.07	2.50	0.07
15	孙文芝	货币	1.50	0.04	1.50	0.04
16	唐永杰	货币	1.00	0.03	1.00	0.03
17	王红磊	货币	2.50	0.07	2.50	0.07
18	王双双	货币	5.00	0.15	5.00	0.15
19	王依晴	货币	5.00	0.15	5.00	0.15
20	王再福	货币	10.00	0.30	10.00	0.30
21	王在林	货币	1.50	0.04	1.50	0.04
22	胥伟力	货币	1.00	0.03	1.00	0.03
23	杨莉霞	货币	2.50	0.07	2.50	0.07
24	赵艳梅	货币	2.50	0.07	2.50	0.07
	合计		3,350.00	100.00	3,350.00	100.00

注：本次增资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资，出具天职业字[2021]10899号验资报告。

2022年6月13日，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43号《关于同意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本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1,000,000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人民币28.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9,980,000.00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该事项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通过，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6439号验资报告。

2022年6月13日，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43号《关于同意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及主承销商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份，在初始发行11,000,000股普通股的基础上额外发行1,65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8.18元，增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497,000.00元，该事项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通过，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9617号验资报告。

2022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同意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615.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9,230.00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230.00万元。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批准报出日期

本公司的财务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6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报告期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 2 家，具体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1	河南省惠丰金刚石有限公司	惠丰金刚石
2	河南克拉钻石有限公司	克拉钻石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报告期末起至少十二个月，生产经营稳定、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正常经营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生产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在以前年度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对未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应收款项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组合 1	应收其他非关联方客户
应收款项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组合 3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组合 4	本组合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风险较小的银行

期末，公司计算应收款项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租赁应收款、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账龄远大于信用期、长期无法联系债务人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向金融机构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

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

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00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00	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3.00	24.25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十八）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10
软件使用权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二十四）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五）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六) 收入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

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国内收入确认以货物出厂、承运人承运、客户签收为依据确认收入；出口业务收入确认以产品通过海关审批、装运后，取得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为收入确认依据。

（二十七）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九) 租赁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三个政府机构联合颁发的GR202141000326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21年10月28日至2024年10月28日，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15%。

2. 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三个政府机构联合颁发的GR202241003301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自2022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惠丰金刚石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15%。

3. 根据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三个政府机构联合颁发的GR202141003091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自2021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克拉钻石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15%。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

息不予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4) 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采用本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2年01月0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1年度,本期指2022年度。

(一)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17,256.33	115,794.41
银行存款	94,719,257.73	20,130,073.12
其他货币资金	61,812,684.00	35,673,022.80
<u>合计</u>	<u>156,649,198.06</u>	<u>55,918,890.33</u>

其中因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的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	61,812,684.00	35,673,022.80
<u>合计</u>	<u>61,812,684.00</u>	<u>35,673,022.80</u>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313,215.81	5,900,000.00
<u>合计</u>	<u>131,313,215.81</u>	<u>5,900,000.00</u>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453,598.86	37,156,184.40
商业承兑汇票	19,492.51	201,700.00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974.63	10,085.00
<u>合计</u>	<u>69,472,116.74</u>	<u>37,347,799.40</u>

2. 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91,765,529.00	65,634,854.81	
<u>合计</u>	<u>91,765,529.00</u>	<u>65,634,854.81</u>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473,091.37	100.00	974.63	<0.01	69,472,116.7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9,453,598.86	99.97			69,453,598.86
商业承兑汇票	19,492.51	0.03	974.63	5.00	18,517.88
<u>合计</u>	<u>69,473,091.37</u>	<u>100.00</u>	<u>974.63</u>	—	<u>69,472,116.74</u>

续：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357,884.40	100.00	10,085.00	0.03	37,347,799.4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7,156,184.40	99.46			37,156,184.40
商业承兑汇票	201,700.00	0.54	10,085.00	5.00	191,615.00

合计 37,357,884.40 100.00 10,085.00 — 37,347,799.40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计提	10,085.00	974.63	10,085.00		974.63
<u>合计</u>	<u>10,085.00</u>	<u>974.63</u>	<u>10,085.00</u>		<u>974.63</u>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5,335,934.58
1-2年(含2年)	1,485,310.20
2-3年(含3年)	414,064.60
3-4年(含4年)	196,303.88
4-5年(含5年)	77,268.26
5年以上	13,200.00
小计	<u>127,522,081.52</u>
坏账准备	6,726,210.17
合计	<u>120,795,871.35</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6,166.80	0.12	156,166.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365,914.72	99.88	6,570,043.37	5.16	120,795,871.35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127,365,914.72	99.88	6,570,043.37	5.16	120,795,871.35
<u>合计</u>	<u>127,522,081.52</u>	<u>100.00</u>	<u>6,726,210.17</u>	<u>—</u>	<u>120,795,871.35</u>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6,166.80	0.24	156,166.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651,335.48	99.76	3,460,237.26	5.35	61,191,098.22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64,651,335.48	99.76	3,460,237.26	5.35	61,191,098.22

<u>合计</u>	<u>64,807,502.28</u>	<u>100.00</u>	<u>3,616,404.06</u>	---	<u>61,191,098.22</u>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焦作市宝来超硬材料有限公司	156,166.80	156,166.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合计</u>	<u>156,166.80</u>	<u>156,166.80</u>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25,335,934.58	6,266,796.76	5.00
1-2年 (含2年)	1,485,310.20	148,531.02	10.00
2-3年 (含3年)	414,064.60	82,812.92	20.00
3-4年 (含4年)	116,097.08	58,048.54	50.00
4-5年 (含5年)	1,308.26	654.13	50.00
5年以上	13,200.00	13,200.00	100.00
<u>合计</u>	<u>127,365,914.72</u>	<u>6,570,043.37</u>	---

接上表

名称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62,270,064.99	3,113,503.25	5.00
1-2年 (含2年)	2,005,025.67	200,502.57	10.00
2-3年 (含3年)	161,636.56	32,327.31	20.00
3-4年 (含4年)	201,408.26	100,704.13	50.00
4-5年 (含5年)			
5年以上	13,200.00	13,200.00	100.00
<u>合计</u>	<u>64,651,335.48</u>	<u>3,460,237.26</u>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56,166.80				156,166.80
组合计提	3,460,237.26	3,109,806.11			6,570,043.37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79,103.09	365,646.52
<u>合计</u>	<u>379,103.09</u>	<u>365,646.52</u>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2,950.77
1-2年(含2年)	2,000.00
3-4年(含4年)	8,000.00
5年以上	6,000.00
<u>小计</u>	<u>408,950.77</u>
坏账准备	29,847.68
<u>合计</u>	<u>379,103.09</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322,970.77	293,385.02
员工社保	63,288.80	49,769.22
押金保证金	14,000.00	47,000.00
员工备用金	6,691.20	
保险赔偿款	2,000.00	2,000.00
<u>合计</u>	<u>408,950.77</u>	<u>392,154.24</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6,507.72			<u>26,507.72</u>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39.96			<u>3,339.96</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9,847.68 29,847.68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26,507.72	3,339.96			29,847.68	
<u>合计</u>	<u>26,507.72</u>	<u>3,339.96</u>			<u>29,847.68</u>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1	出口退税	322,970.77	1年以内	78.98	16,148.54
单位2	押金	8,000.00	3-4年	1.96	4,000.00
单位3	备用金	6,691.20	1年以内	1.64	334.56
单位4	押金	6,000.00	5年以上	1.47	6,000.00
单位5	保险赔偿款	2,000.00	1-2年	0.49	200.00
<u>合计</u>		<u>345,661.97</u>		<u>84.54</u>	<u>26,683.10</u>

(八)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23,500.79		7,223,500.79	4,881,334.18		4,881,334.18
在产品	93,429,205.56	3,336,372.03	90,092,833.53	41,022,046.30	772,232.62	40,249,813.68
库存商品	99,617,776.63	3,354,237.88	96,263,538.75	69,157,708.55	1,528,627.78	67,629,080.77
周转材料	799,935.51		799,935.51	345,658.17		345,658.17
委托加工物资	751.50		751.50	2,532.01		2,532.01
<u>合计</u>	<u>201,071,169.99</u>	<u>6,690,609.91</u>	<u>194,380,560.08</u>	<u>115,409,279.21</u>	<u>2,300,860.40</u>	<u>113,108,418.81</u>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772,232.62	2,615,685.91		51,546.50	3,336,372.03	

1. 期初余额	45,963,839.79	15,851,475.69	3,418,383.04	6,271,586.84	<u>71,505,285.36</u>
2. 本期增加金额		42,062,791.20	2,990,694.68	3,773,045.67	<u>48,826,531.55</u>
(1) 购置		42,062,791.20	2,990,694.68	3,773,045.67	<u>48,826,531.55</u>
3. 本期减少金额		547,083.41	191,000.00	180,542.62	<u>918,626.03</u>
(1) 处置或报废		547,083.41	191,000.00	180,542.62	<u>918,626.03</u>
4. 期末余额	45,963,839.79	57,367,183.48	6,218,077.72	9,864,089.89	<u>119,413,190.88</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102,518.70	8,476,212.20	2,095,723.17	3,506,992.12	<u>28,181,446.19</u>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9,246.25	2,476,841.47	989,877.74	1,031,212.10	<u>6,727,177.56</u>
(1) 计提	2,229,246.25	2,476,841.47	989,877.74	1,031,212.10	<u>6,727,177.56</u>
3. 本期减少金额		482,783.05	185,269.92	175,094.70	<u>843,147.67</u>
(1) 处置或报废		482,783.05	185,269.92	175,094.70	<u>843,147.67</u>
4. 期末余额	16,331,764.95	10,470,270.62	2,900,330.99	4,363,109.52	<u>34,065,476.08</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632,074.84	46,896,912.86	3,317,746.73	5,500,980.37	<u>85,347,714.80</u>
2. 期初账面价值	31,861,321.09	7,375,263.49	1,322,659.87	2,764,594.72	<u>43,323,839.17</u>

(十二) 在建工程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57,259.50	
<u>合计</u>	<u>1,257,259.50</u>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1,257,259.50		1,257,259.50			

合计 1,257,259.50 1,257,259.50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32,925.95	<u>6,032,925.95</u>
2. 本期增加金额	7,719,105.06	<u>7,719,105.06</u>
(1) 新增租赁	7,719,105.06	<u>7,719,105.06</u>
3. 本期减少金额	1,681,358.78	<u>1,681,358.78</u>
(1) 租赁终止减少	1,681,358.78	<u>1,681,358.78</u>
4. 期末余额	12,070,672.23	<u>12,070,672.23</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25,607.06	<u>925,607.06</u>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8,192.64	<u>1,418,192.64</u>
(1) 计提	1,418,192.64	<u>1,418,192.64</u>
3. 本期减少金额	444,132.51	<u>444,132.51</u>
(1) 租赁终止减少	444,132.51	<u>444,132.51</u>
4. 期末余额	1,899,667.19	<u>1,899,667.19</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171,005.04	<u>10,171,005.04</u>
2. 期初账面价值	5,107,318.89	<u>5,107,318.89</u>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02,903.04	145,631.07	898,479.76	<u>9,447,013.87</u>
2. 本期增加金额		48,543.68	202,064.62	<u>250,608.30</u>

(1) 购置		48,543.68		202,064.62	<u>250,608.30</u>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402,903.04	194,174.75		1,100,544.38	<u>9,697,622.17</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56,871.30	38,834.88		212,325.89	<u>1,608,032.07</u>
2. 本期增加金额	168,058.08	16,990.26		100,269.38	<u>285,317.72</u>
(1) 计提	168,058.08	16,990.26		100,269.38	285,317.7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524,929.38	55,825.14		312,595.27	<u>1,893,349.79</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877,973.66	138,349.61		787,949.11	<u>7,804,272.38</u>
2. 期初账面价值	7,046,031.74	106,796.19		686,153.87	<u>7,838,981.80</u>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1,681,976.47	9,895,001.71	1,107,299.09		10,469,679.09
咨询服务费		283,018.86	94,339.62		188,679.24
<u>合计</u>	<u>1,681,976.47</u>	<u>10,178,020.57</u>	<u>1,201,638.71</u>		<u>10,658,358.33</u>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447,642.39	2,017,146.37	5,953,857.18	893,078.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25,049.46	93,757.42	867,427.22	130,114.08
可抵扣亏损	53,811,334.65	8,071,700.20	3,696,526.79	554,479.01
递延收益	4,641,469.21	696,220.37	5,147,721.25	772,158.19
<u>合计</u>	<u>72,525,495.71</u>	<u>10,878,824.36</u>	<u>15,665,532.44</u>	<u>2,349,829.88</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50,574,756.53	7,586,213.48	3,810,515.39	571,577.3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3,215.81	46,982.37		
<u>合计</u>	<u>50,887,972.34</u>	<u>7,633,195.85</u>	<u>3,810,515.39</u>	<u>571,577.31</u>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50,923.01		150,923.01	750,000.00		750,000.00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2,547,169.74		2,547,169.74			
<u>合计</u>	<u>2,698,092.75</u>		<u>2,698,092.75</u>	<u>750,000.00</u>		<u>750,000.00</u>

(十八)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8,817,368.33
抵押借款	5,005,652.78	10,015,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9,409,528.77	5,013,013.70
<u>合计</u>	<u>14,415,181.55</u>	<u>23,845,382.03</u>

2. 本公司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十九)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045,710.00	43,669,082.80
<u>合计</u>	<u>93,045,710.00</u>	<u>43,669,082.80</u>

(二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856,287.01	5,714,678.31
应付工程款	328,804.37	36,786.00
应付设备款	2,866,750.64	27,700.00
其他	2,853,036.13	347,724.13
<u>合计</u>	<u>8,904,878.15</u>	<u>6,126,888.44</u>

2. 本公司本期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二十一)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商品款	2,247,559.61	1,939,225.42
<u>合计</u>	<u>2,247,559.61</u>	<u>1,939,225.42</u>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95,269.14	20,562,617.37	20,133,891.60	3,523,994.91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985,597.18	981,525.86	4,071.32
<u>合计</u>	<u>3,095,269.14</u>	<u>21,548,214.55</u>	<u>21,115,417.46</u>	<u>3,528,066.23</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74,068.87	17,889,154.87	17,494,060.02	3,469,163.72
二、职工福利费		1,793,281.19	1,793,281.19	
三、社会保险费	20,650.27	499,870.94	485,433.02	35,088.1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650.27	431,160.89	416,722.97	35,088.19
工伤保险费		58,214.51	58,214.51	
生育保险费		10,495.54	10,495.54	
四、住房公积金		285,937.40	266,706.40	19,23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0.00	94,372.97	94,410.97	512.00
<u>合计</u>	<u>3,095,269.14</u>	<u>20,562,617.37</u>	<u>20,133,891.60</u>	<u>3,523,994.91</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946,292.60	946,292.60	
2. 失业保险费		39,304.58	35,233.26	4,071.32
<u>合计</u>		<u>985,597.18</u>	<u>981,525.86</u>	<u>4,071.32</u>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63,989.89	2,551,281.18
企业所得税	5,707,032.75	3,344,639.13
房产税	342,077.28	366,54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349.72	122,326.82

教育费附加	135,349.73	122,326.81
土地使用税	31,320.17	42,980.8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2,062.63	28,294.60
其他	128,621.14	34,904.50
<u>合计</u>	<u>8,475,803.31</u>	<u>6,613,299.01</u>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48,457.36	291,366.63
<u>合计</u>	<u>348,457.36</u>	<u>291,366.63</u>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备用金	2,706.70	4,704.26
代垫款	345,750.66	286,662.37
<u>合计</u>	<u>348,457.36</u>	<u>291,366.63</u>

(2) 本公司本期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26,800.00	1,327,766.67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8,666.67	20,625.60
<u>合计</u>	<u>4,335,466.67</u>	<u>1,348,392.27</u>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销项税额	3,713,586.87	1,759,181.29
期末未终止确认票据	65,634,854.81	31,814,773.25
<u>合计</u>	<u>69,348,441.68</u>	<u>33,573,954.54</u>

(二十七)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抵押及保证借款		12,000,000.00	6.02%

信用借款 6,000,000.00 3.9%

合计 6,000,000.00 12,000,000.00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租赁	8,251,354.21	4,249,847.44
合计	8,251,354.21	4,249,847.44

(二十九)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47,721.25		506,252.04	4,641,469.2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147,721.25		506,252.04	4,641,469.2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助力经济 2020 重点 专项补助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303,333.44			70,000.00		233,333.44	与资产相关
高纯度纳米金刚石粉体的 研发与产业化	487,499.89			90,000.00		397,499.89	与资产相关
产业化项目微纳米应用	126,666.67			40,000.00		86,666.67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218,750.00			75,000.00		143,750.00	与资产相关
硬脆材料加工用表面泡沫 化金刚石微粉的开发及产 业化	853,137.92			131,252.04		721,885.88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先进制造发展专 项资金	858,333.33			100,000.00		758,333.33	与资产相关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 项资金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147,721.25			506,252.04		4,641,469.21	

(三十)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合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33,500,000.00	12,650,000.00		46,150,000.00		58,800,000.00	92,300,000.00
合计	33,500,000.00	12,650,000.00		46,150,000.00		58,800,000.00	92,300,000.00

注：如“一、（二）历史沿革”所述，公司本期发行新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股本58,800,000.00股。

（三十一）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21,237,117.07	343,827,000.00	73,594,344.34	291,469,772.73
其他资本公积	941,661.76	437,499.95		1,379,161.71
合计	22,178,778.83	344,264,499.95	73,594,344.34	292,848,934.44

注：1、本公司发行股份增加股本溢价343,827,000.00元，因发行股份发生的直接费用冲减股本溢价27,444,344.34元。

2、本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召开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惠丰钻石2022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6,1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股本溢价转增股本减少46,150,000.00元。

3、本公司实施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2022年1-12月共计提股权激励费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437,499.95元；

（三十二）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552,245.20	6,242,728.99		20,794,974.19
合计	14,552,245.20	6,242,728.99		20,794,974.19

（三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205,819.88	84,690,512.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8,205,819.88	84,690,512.6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507,821.81	56,012,205.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42,728.99	5,126,898.5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845,000.00	7,37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625,912.70	128,205,819.88

（三十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4,598,957.36	298,583,536.90	204,165,279.67	126,533,009.83
其他业务	16,843,595.50	5,590,788.11	15,169,467.00	2,660,202.93

合计	<u>431,442,552.86</u>	<u>304,174,325.01</u>	<u>219,334,746.67</u>	<u>129,193,212.76</u>
----	-----------------------	-----------------------	-----------------------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品类型		
微粉、破碎料及其他	431,442,552.86	219,334,746.6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431,442,552.86	219,334,746.67
合计	<u>431,442,552.86</u>	<u>219,334,746.67</u>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53,774.51	451,645.96
印花税	225,448.72	80,137.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217.21	377,344.24
教育费附加	141,217.19	377,344.21
土地使用税	125,280.55	171,922.80
水资源税	24,972.40	17,487.70
环境保护税	9,556.36	9,968.67
车船使用税	5,210.00	4,995.00
合计	<u>1,026,676.94</u>	<u>1,490,846.23</u>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77,456.25	2,830,313.46
广告宣传费	735,832.66	711,518.86
差旅费	137,693.57	240,950.00
业务招待费	96,045.61	205,107.10
其他	62,983.80	128,526.73
合计	<u>3,610,011.89</u>	<u>4,116,416.15</u>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44,301.45	4,218,502.48
资产折旧与摊销	2,827,307.74	2,089,517.46
中介机构服务费	3,041,323.98	1,392,785.33
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	2,348,330.40	1,621,799.51

租赁费	182,109.73	94,434.84
股份支付	437,499.95	388,356.12
办公费等其他	2,237,755.87	1,411,309.78
合计	<u>16,918,629.12</u>	<u>11,216,705.52</u>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86,670.53	2,784,548.42
材料投入	11,167,631.72	6,360,511.50
燃料、动力	1,353,594.77	635,211.79
固定资产折旧费	3,219,078.88	1,621,161.58
其他费用	1,618,079.61	918,653.20
合计	<u>21,045,055.51</u>	<u>12,320,086.49</u>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05,622.78	2,606,908.99
利息收入	1,802,436.30	319,486.38
汇兑损益	-3,122.81	99,968.79
手续费	104,834.84	94,480.71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593,333.49	334,688.16
合计	<u>298,232.00</u>	<u>2,816,560.27</u>

(四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柘城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租金支持	1,197,833.32	790,000.00
省级创新示范专项资金 100 万	1,000,000.00	
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900,000.00	
2022 年省创新研发专项	8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奖补资金	300,000.00	
2021 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236,700.00	300,000.00
2021 年度郑州市重大科技专项项目启动经费	135,000.00	
硬脆材料加工用表面泡沫化金刚石微粉的开发及产业化	131,252.04	5,146,862.08
2020 年先进制造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2022 年优秀院士工作站支持经费	100,000.00	
柘城县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高新技术企业县级奖补资金	100,000.00	
高纯度纳米金刚石粉体的研发与产业化	90,000.00	90,000.00

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75,000.00	75,000.00
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70,000.00	70,000.00
2021年商丘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50,000.00	
产业化项目微纳米应用	40,000.00	40,000.00
柘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助	40,000.00	
职业技能等级评价补贴	16,260.00	
失业补助	12,202.34	
柘城县总工会费用返还	680.00	
专精特新“小巨人”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		1,830,000.00
柘城县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优秀院士工作站奖励资金		200,000.00
2020年稳岗补贴		127,680.00
2020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160,000.00
以工代训培训		39,800.00
财政返个税手续费		4,156.14
<u>合计</u>	<u>5,394,927.70</u>	<u>8,973,498.22</u>

(四十一)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303.31	42,862.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1,802.19	58,028.38
其他	-11,483.33	
<u>合计</u>	<u>625,622.17</u>	<u>100,890.38</u>

(四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3,215.81	
<u>合计</u>	<u>313,215.81</u>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110.37	-5,085.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09,806.11	-930,240.5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39.96	26,274.86
<u>合计</u>	<u>-3,104,035.70</u>	<u>-909,050.65</u>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5,515,935.99	-1,732,810.94

<u>合计</u>	<u>-5,515,935.99</u>	<u>-1,732,810.94</u>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741.52	154,040.20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115,238.86	
<u>合计</u>	<u>127,980.38</u>	<u>154,040.20</u>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100,000.00	
其他	1,556.89	971.04	1,556.89
<u>合计</u>	<u>1,556.89</u>	<u>100,971.04</u>	<u>1,556.89</u>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68,659.86		68,659.86
对外捐赠	31,171.12	12,563.10	31,171.12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634.79	
其他	56,415.79	36,604.83	56,415.79
<u>合计</u>	<u>156,246.77</u>	<u>49,802.72</u>	<u>156,246.77</u>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515,840.36	8,453,677.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67,375.94	-563,358.41
<u>合计</u>	<u>7,048,464.42</u>	<u>7,890,319.12</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2,056,706.88	64,818,654.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308,506.03	9,722,798.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8,618.94	72,883.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的影响	-3,249,584.84	-1,905,362.23
其他	-2,159,075.71	
所得税费用合计	<u>7,048,464.42</u>	<u>7,890,319.12</u>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3,690,842.34	6,661,636.14
利息收入	1,802,436.30	319,486.38
收回经营受限的货币资金	2,000,000.00	
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	86,422.09	265,310.07
罚没、赔款等其他营业外收入	1,556.89	100,971.04
<u>合计</u>	<u>7,581,257.62</u>	<u>7,347,403.63</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管理、研发等费用性支出	10,892,388.78	8,208,163.54
金融机构手续费	104,834.84	94,480.71
罚没、赔款等其他营业外支出	38,501.24	49,802.72
支付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	14,544.58	600,110.20
<u>合计</u>	<u>11,050,269.44</u>	<u>8,952,557.17</u>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股东及关联方借款		2,000,000.00
<u>合计</u>		<u>2,000,000.00</u>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股东及关联方借款		12,470,525.85
支付债券本金及利息		20,699,596.79
发行费用	2,754,716.98	1,116,943.77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208,800.00	334,688.16
<u>合计</u>	<u>2,963,516.98</u>	<u>34,621,754.57</u>

(五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008,242.46	56,928,335.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89,749.51	1,252,434.88
信用减值损失	3,104,035.70	909,050.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27,177.56	4,747,743.8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18,192.64	925,607.06
无形资产摊销	285,317.72	269,126.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1,638.71	441,183.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27,980.38	-154,040.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659.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215.8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98,956.27	2,696,699.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5,622.17	-100,89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28,994.48	-449,61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61,618.54	-113,741.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661,890.78	-27,439,904.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055,934.62	-26,492,053.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349,777.34	31,678,861.99
其他	-24,319,840.20	-19,768,94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20,112.13	25,329,852.11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836,514.06	20,245,867.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245,867.53	9,676,691.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590,646.53	10,569,176.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4,836,514.06	20,245,867.53
其中：库存现金	117,256.33	115,794.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4,719,257.73	20,130,073.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836,514.06	20,245,867.53
其中：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812,684.00	保证金
固定资产	29,632,074.84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6,877,973.66	贷款抵押
<u>合计</u>	<u>98,322,732.50</u>	

（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355,631.20	6.9646	2,476,829.06
其中：美元	355,631.20	6.9646	2,476,829.06

（五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柘城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租金支持	1,197,833.32	与收益相关	1,197,833.32
省级创新示范专项资金 100 万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0
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900,000.00
2022 年省创新研发专项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8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奖补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2021 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236,700.00	与收益相关	236,700.00
2021 年度郑州市重大科技专项项目启动经费	135,000.00	与收益相关	135,000.00

硬脆材料加工用表面泡沫化金刚石微粉的开发及产业化	131,252.04	与资产相关	131,252.04
2020年先进制造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00,000.00
2022年优秀院士工作站支持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柘城县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高新技术企业县级奖补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高纯度纳米金刚石粉体的研发与产业化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90,000.00
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75,000.00
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70,000.00	与资产相关	70,000.00
2021年商丘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50,000.00
产业化项目微纳米应用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40,000.00
柘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40,000.00
职业技能等级评价补贴	16,260.00	与收益相关	16,260.00
失业补助	12,202.34	与收益相关	12,202.34
柘城县总工会费用返还	680.00	与收益相关	680.00
<u>合计</u>	<u>5,394,927.70</u>		<u>5,394,927.70</u>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反向购买。

（四）处置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处置子公司情况。

（五）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六）其他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丰金刚石	郑州市中牟县	郑州市中牟县	金刚石微粉销售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克拉钻石	商丘市柘城县	商丘市柘城县	金刚石微粉生产、销售	87.00		87.00	投资设立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克拉钻石	13.00	13.00	1,500,420.65		7,023,087.83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37,094,357.09	66,857,635.47
非流动资产	5,825,558.55	5,524,104.65
资产合计	142,919,915.64	72,381,740.12
流动负债	86,979,748.10	27,722,530.48
非流动负债	1,728,812.66	2,177,154.40
负债合计	88,708,560.76	29,899,684.88
营业收入	216,155,064.30	73,702,194.36
净利润（净亏损）	11,729,299.64	5,484,284.39
综合收益总额	11,729,299.64	5,484,28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1,831,481.86	3,895.52

4.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公司资产和清偿公司债务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5.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的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投资性主体

无

（四）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的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南省功能金刚石研究院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金刚石材料的技术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	13.33		权益法

注：根据河南省功能金刚石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惠丰钻石占有一个董事席位，能够参与并影响联营企业的生产与经营。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461,671.74	7,490,540.78
非流动资产	10,132,220.54	7,494,650.23
资产合计	16,593,892.28	14,985,191.01
流动负债	1,122,983.10	4,179.1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122,983.10	4,179.1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470,909.18	14,981,011.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62,772.20	1,997,468.8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62,772.20	1,997,468.8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760,310.53	1,013,458.37
净利润	489,897.28	321,545.3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89,897.28	321,545.3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五)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六)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无。

(七) 其他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合计
	金融资产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56,649,198.06			<u>156,649,198.06</u>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313,215.81		<u>131,313,215.81</u>
应收票据	69,472,116.74			<u>69,472,116.74</u>
应收款项融资			14,633,548.68	<u>14,633,548.68</u>
应收账款	120,795,871.35			<u>120,795,871.35</u>
其他应收款	379,103.09			<u>379,103.09</u>

(2)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合计
	金融资产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5,918,890.33			<u>55,918,890.33</u>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00,000.00		<u>5,900,000.00</u>
应收票据	37,347,799.40			<u>37,347,799.40</u>

应收款项融资		4,919,190.12	<u>4,919,190.12</u>
应收账款	61,191,098.22		<u>61,191,098.22</u>
其他应收款	365,646.52		<u>365,646.52</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4,415,181.55	<u>14,415,181.55</u>
应付票据		93,045,710.00	<u>93,045,710.00</u>
应付账款		8,904,878.15	<u>8,904,878.15</u>
其他应付款		348,457.36	<u>348,457.36</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35,466.67	<u>4,335,466.67</u>
其他流动负债		69,348,441.68	<u>69,348,441.68</u>
长期借款		6,000,000.00	<u>6,000,000.00</u>
租赁负债		8,251,354.21	<u>8,251,354.21</u>

(2) 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3,845,382.03	<u>23,845,382.03</u>
应付票据		43,669,082.80	<u>43,669,082.80</u>
应付账款		6,126,888.44	<u>6,126,888.44</u>
其他应付款		291,366.63	<u>291,366.63</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8,392.27	<u>1,348,392.27</u>
其他流动负债		33,573,954.54	<u>33,573,954.54</u>
长期借款		12,000,000.00	<u>12,000,000.00</u>
租赁负债		4,249,847.44	<u>4,249,847.44</u>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四)和六、(七)中。

(三)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

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

2.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外汇收支及外汇余额较小，报告期无外汇重大风险。

十、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1年度及2022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以负债除以负债与权益之和，权益为股东权益。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或比率	期初余额或比率
负债总额	231,175,583.83	142,472,006.28
股东权益总额	594,592,909.16	203,959,511.09
负债总额和股东权益总额合计	825,768,492.99	346,431,517.37
杠杆比率	28.00%	41.1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

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进行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313,215.81		<u>131,313,215.81</u>
(二) 应收款项融资		14,633,548.68		<u>14,633,548.68</u>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本公司的母公司：无。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王来福。

(三)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八、（四）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五)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商丘克拉创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寇景利	实际控制人配偶
王依晴	董事、副总经理
高杰	董事、副总经理
康芳芳	董事
王志强	董事
李秀英	财务总监
王坤	董事会秘书
王再福	克拉钻石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六) 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22年确认的租赁费
王来福	办公房屋	市场价	208,800.00

报告期内，惠丰钻石之子公司惠丰金刚石与王来福签订的合同为每年续签的合同，续签的合同日期均为每年的1月1日至12月31日。

由于本公司2021年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上述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执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确认使用权资产2,272,732.02元，租赁负债、应付账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2,162,906.16元、208,800.00元、208,800.00元，2022年度确认的利息支出120,538.44元，使用权资产折旧135,688.80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克拉钻石	5,000,000.00	2021-08-25	2022-08-25	是
克拉钻石	5,000,000.00	2022-06-29	2023-05-29	否
克拉钻石	4,400,000.00	2022-08-03	2023-08-03	否
惠丰金刚石	5,000,000.00	2022-03-03	2023-03-02	否
惠丰金刚石	5,000,000.00	2022-06-28	2023-05-28	否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主债权金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间	担保的主债权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来福、寇景利	12,000,000.00	2021-07-16 至 2022-07-16	是

王来福	3,000,000.00	2021-02-02 至 2022-02-01	是
王来福	2,200,000.00	2021-09-15 至 2022-09-14	是
王来福	3,600,000.00	2021-12-13 至 2022-12-12	是
王来福、寇景利、王再福、董红霞	5,000,000.00	2021-08-25 至 2022-08-25	是
惠丰金刚石	10,000,000.00	2021-10-26 至 2022-10-26	是
王再福、董红霞	5,000,000.00	2022-06-29 至 2023-05-29	否
王再福、董红霞	4,400,000.00	2022-08-03 至 2023-08-03	否
王来福	5,000,000.00	2022-03-03 至 2023-03-02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39,488.39	1,700,582.39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金额	期初账面金额
租赁负债	王来福	2,162,906.16	2,251,167.72
应付账款	王来福	208,8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王来福	208,800.00	417,600.00
合计		2,580,506.16	2,668,767.72

十三、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的议案》；本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共计21人定向发行股票不超过100万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占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份总额3,250万股的3.08%，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6.00元/股，授予价格参考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激励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亚正信评报字[2021]第A15-0001号），测算的公司每股价值为7.05元。

根据《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的议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解限售比例50%；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解限售比例50%，同时，对上述不同限售期设置了不同的公司业绩条件和个人业绩条件。禁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期不得转让、用于担保、偿还债务。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2020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评估，评估值为参考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员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25,856.0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37,499.95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2023年1月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惠丰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深圳惠丰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7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N0LY93。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8,495,615.28
1-2年（含2年）	682,837.02

2-3年(含3年)		28,460.00
3-4年(含4年)		80,214.30
4-5年(含5年)		75,960.00
5年以上		13,200.00
小计		99,376,286.60
减: 坏账准备		3,913,005.71
合计		95,463,280.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6,166.80	0.16	156,166.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220,119.80	99.84	3,756,838.91	3.79			95,463,280.89
其中: 账龄组合	74,117,693.35	74.58	3,756,838.91	5.07			70,360,854.44
关联方组合	25,102,426.45	25.26					25,102,426.45
合计	99,376,286.60	100.00	3,913,005.71	---			95,463,280.89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6,166.80	0.28	156,166.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283,074.55	99.72	2,036,736.66	3.62			54,246,337.89
其中: 账龄组合	39,132,977.22	69.33	2,036,736.66	5.20			37,096,240.56
关联方组合	17,150,097.33	30.39					17,150,097.33
合计	56,439,241.35	100.00	2,192,903.46	---			54,246,337.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焦作市宝来超硬材料有限公司	156,166.80	156,166.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6,166.80	156,166.8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3,393,188.83	3,669,659.46	5.00
1-2年	682,837.02	68,283.70	10.00
2-3年	28,460.00	5,692.00	20.00
3-4年	7.50	3.75	50.00
5年以上	13,200.00	13,200.00	100.00
合计	74,117,693.35	3,756,838.91	---

接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8,585,636.74	1,929,281.86	5.00
1-2年	432,032.98	43,203.30	10.00
2-3年	7.50	1.50	20.00
3-4年	102,100.00	51,050.00	50.00
5年以上	13,200.00	13,200.00	100.00
合计	39,132,977.22	2,036,736.66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156,166.80				156,166.80
组合计提	2,036,736.66	1,720,102.25			3,756,838.91
合计	2,192,903.46	1,720,102.25			3,913,005.71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1	20,755,606.45	20.89	
单位2	17,657,067.71	17.77	882,853.39
单位3	8,243,279.65	8.30	412,163.98
单位4	5,647,781.85	5.68	282,389.09
单位5	4,346,820.00	4.37	
合计	56,650,555.66	57.01	1,577,406.46

(二)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2,042,149.90	15,941,861.97
<u>合计</u>	<u>42,042,149.90</u>	<u>15,941,861.97</u>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2,044,368.46
5年以上	6,000.00
<u>小计</u>	<u>42,050,368.46</u>
减: 坏账准备	8,218.56
<u>合计</u>	<u>42,042,149.90</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单位往来款	42,000,000.00	15,903,570.04
社保	44,368.46	40,307.30
押金	6,000.00	6,000.00
<u>合计</u>	<u>42,050,368.46</u>	<u>15,949,877.34</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015.37			<u>8,015.37</u>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3.19			<u>203.19</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8,218.56			<u>8,218.56</u>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计提	8,015.37	203.19			8,218.56
合计	8,015.37	203.19			8,218.56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1	内部单位往来款	22,000,000.00	1年以内	52.32	
单位2	内部单位往来款	20,000,000.00	1年以内	47.56	
单位3	社保	44,368.46	1年以内	0.11	2,218.56
单位4	押金	6,000.00	5年以上	0.01	6,000.00
合计		42,050,368.46		100.00	8,218.5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74,456,926.60		74,456,926.60	29,456,926.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62,772.20		2,062,772.20	1,997,468.89	
合计	76,519,698.80		76,519,698.80	31,454,395.4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惠丰金刚石	5,323,556.60	45,000,000.00		50,323,556.60		
克拉钻石	24,133,370.00			24,133,370.00		
合计	29,456,926.60	45,000,000.00		74,456,926.60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河南省功能金刚石研究院有限公司	1,997,468.89		

接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65,303.31			

接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62,772.20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985,476.66	126,291,137.37	140,211,107.65	76,197,278.61
其他业务	20,131,125.07	8,354,539.38	14,164,803.12	3,357,649.93
合计	<u>230,116,601.73</u>	<u>134,645,676.75</u>	<u>154,375,910.77</u>	<u>79,554,928.54</u>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商品类型		
微粉、破碎料及其他	230,116,601.73	154,375,910.7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30,116,601.73	154,375,910.77
合计	<u>230,116,601.73</u>	<u>154,375,910.77</u>

（五）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303.31	42,862.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3,102.83	47,460.84
其他	-11,483.33	
合计	<u>586,922.81</u>	<u>90,322.84</u>

十八、补充资料

（一）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	----	----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7,980.38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94,927.7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018.00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689.88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253,236.20		
减: 所得税影响金额	937,985.43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5,315,250.77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5,112,231.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03,018.8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4	0.95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7	0.89	0.89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柘城惠丰钻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